

社會旬報

第十一期

中華民國三十三年八月一日出版

社會事業與國家建設

周毓英

社會建設為國家建設重要基礎之一，而社會事業在社會建設領域中，則又頗佔重要的地位。原來在歐美經濟進步的國家，教會事業非常發達，教會事業在實際上差不多大部就是社會事業，例如婦孺老病殘廢災害等等的救濟，孤苦及盲啞兒童的教養，圖書館醫院學校的創辦，這些都是教會服務於社會的社會事業。歐美各國教會所辦的社會事業，已經非常發達，可是除了教會以外，政府與人民分頭或聯合舉辦的社會事業還很多。歐美各國的國家建設和社會建設，有那廣大的社會事業作基礎，所以對於國計民生，社會教化等等問題的解決，可以得到許多的幫助。

歐美各國之外，東亞方面日本也是世界最大的強國。日本社會和中國社會極相近，日本的教會事業也很不發達，這大概是因為天主教耶穌教在亞洲各國歷史太淺，教會除了大都市外，就不能辦很多的事業。就是在大都市中，也不過勉強應門面，不會徹底的抱着國家民族的見地去辦社會事業。可是日本，雖然沒有教會來辦社會事業，但日本的政府對社會事業却非常注意，設有種種的社會事業機關，並頒布了社會事業法，母子保護法，公益當舖法，兒童虐待防止法，少年救護法，救濟保護法等等。日本的厚生省除了特設社會局以推進社會事業外，其他就如體力局、衛生局、豫防局、勞働局、職業局、保險院、傷兵保護院、臨時軍事授護部，也大都和社會事業有關，甚至他們本身也就是社會事業。

我們看看日本厚生省的設施，日本政府為社會事業所盡的巨大的力量，就可以知道日本國家社會的能夠有良好的秩序，並不是出於偶然。社會事業發達的國家，社會上種種危險和極貧的現象便可以減少，可以免除。例如在日本國內，乞丐固然少見，偷盜的事情也不至於發生，所謂「衣食足而知榮辱，一人民不到無可奈何的時候決不肯拋頭露面，沿街討乞，甚或偷盜淪為匪徒。惟其因為生活毫無辦法，才走上「好死不如惡活」的路，以討乞偷盜為生了。

中國近百年來一直在動亂不安之中，這一次經過四年的戰爭事變，民生基礎更是一落千丈。兩年來的和平反共建國運動，國家建設與社會建設都已經有了很大的進步，關於各種政治、經濟、金融、軍事、文化、教育、民衆組織、民衆訓練等等，都有高度的建樹，就是社會事業方面，最近國人能以寶貴的實力舉辦頗為龐大的事業，並且有了滿意的成績。我們相信國家要求長治久安，社會事業的推廣創辦，應該予以更大的努力。

要目

- 社會事業與國家建設……周毓英
- 美國之失業問題與職業介紹事業……張建人
- 各國社會保險經費之分配……趙月如
- 工廠衛生之設計……方碩英
- 婦女職業的商榷……雪子
- 首都職業指導所工作概況
- 德國愛而爾惠而德制度為職工之家庭儲蓄與家庭財產投資……本哲
- 中國家庭中妻德問題……王蔚君
- 法律指導 醫藥顧問 社會服務
- 中國社會事業大事記
- 中國社會事業協會會訊及社會調查

美國之失業問題與職業介紹事業

張建人

一、美國之失業問題

美國在第一次世界大戰中，被一般人認為暴發戶，但戰後經濟的反動，也就沿着這種路綫而激發；因大恐慌的來襲，一時有三百五十萬人是遭遇失業了。政府對於此種職業恐慌的澎湃惡浪，認為有謀其緩和的深切必要，就於一九二二年九月二十六日起，召集華爾野有識人士百餘名於華盛頓，對於失業對策問題，舉行了一個大規模的討論會，會期連綿達十八日之久。但討論內容，並未涉及失業保險等經常的永久的設施，大部分僅對於當前的失業狀態，如何謀其緩和與解決一點，加以懇切的協議而已。

美國在一九二〇年的初頭，農業以外的有業者為一千五百十九萬人，九月間減少到一千一百七十萬人，一時產生了三百五十萬人的失業者。本討論會，就是對於此輩失業業者如何謀妥切的安置與救濟，加以慎重的審議；結果決定：第一步興辦自治體的公共事業，以謀緩和就業難；其次則由各州或中央政府，計劃各種新興事業，而期間拓職業新領域，同時各方面的企業家，也與政府採取同一的步調，而將勞動時間及日數予以縮短，並增設工廠，或將原有工廠加以整頓與修理，盡可能對勞動者不作解雇，期以舉國一致力量，謀當前難局之打開。舉行此種討論會的結果，確曾喚起了不少民衆的社會意識，本會閉幕以後，各自自治體都紛紛組織特別委員會，努力謀決議案的逐步實施。中央政府也制定了國道修理法，要求議會允許支出美金一億五千萬圓，以為進行修理之費用，而獲得順利通過。在聯邦中的三十州，作為州辦事業而興起了大規模的道路改修工事，在九十日的期間內，曾經採用了幾萬個勞動者；在十州三內的自治體，復以緩和失業狀態為目的而着手籌募公債，在未出二

月的短時期內，即突破了預定籌募的總額，刷更進行七千萬圓公債的續募，在全美四百十五個大小都市之中，一齊進行二億二千七百萬圓的募債運動，決定將募得金額，充為救濟失業業者之各項費用。以上各點，無疑地對於失業羣的減少，都有其重大的貢獻。當時的商務部長胡佛氏，曾經說過這樣的話：「如果政府不召開華府會議，那末到現在恐怕就有一百五十萬到二百萬人的失業者增加。」所以本會議的舉行，可說是適得機宜，而同時也表現了美國舉國一致的精神。我們不難在胡佛氏的簡短數語之中，窺得其艱難成功的往迹。但當時所舉辦的一切官辦公營事業，祇一意着眼於失業業者救濟的一點，有時候往往會違反經濟原則，致雖糜費了多量金錢，而結果未必盡如理想之良好。因此美國朝野的有識人士，就先後向政府及國人發出熱切的警告，希望對此深加注意，勿蹈覆轍。

當時美國的失業問題，表面上算已打破了難關，但對根本對策的失業保險法，則尙無制定之計劃。這大概有兩種原因：第一、因保險法的實施，有違反美國憲法之虞；第二、則因美國的輿論，尤其是勞工團體方面，對於本制度用以排斥的態度。因此，對於失業保險的實施，學者及政治家，雖屢作倡議，而一般社會，對此持反對見解的，也確實非在少數。因此，除了瑪薩鳩資查（Margaret Chase）州曾於一九二一年時制定失業保險法，而對從事特種產業勞動者的一時失業，實施保險以外，在美國就沒有第二個州曾經實施過本法。那時候美國雖一時恢復了產業界的景氣，而被一般人幻想為永久黃金時代的繁榮，但到了二一九年，突然出現了經濟界的大恐慌，其深刻的程度，任何人都不敢作大膽的測料，等到羅斯福氏在國民絕大信任之下就任大總統，制定了有名的營業復興法之後，幾乎付與大總統以近於獨裁的權力，而想盡了各種方

法，盡率於謀景氣的恢復，但還是不能獲得如豫期的成功。我們單就失業者的的人數來說，一九三二年時達一千二百萬人到一千四百萬人人左右，如與美國勞動者的總數三千五百萬人相對比，幾乎要占百分之四十。聯邦政府認為對於本問題，有加以徹底的措置之必要，乃終於採取了積極的救濟辦法，而於一九三二年度，為舉辦失業救濟事業而支出了美金六十四億圓；一九三三年度，復支出緊急事業費一百二十二億八千萬圓，其中三十五億四千萬圓充為舉辦公共事業之經費；更於一九三三年度支出復興救濟費一百零五億二千萬圓，一九三三年度支出八十億二千萬圓，另外，還支出了新興公共事業費十七億六千萬圓。政府由此等計劃的實行，終於使三四百萬人的失業者，獲得了職業，但不能受到此種恩惠的，還有六百多萬人；雖不能不說是個龐大的計劃，但仍使人抱有懸長莫及之憾。現在鑑於事實上的需要，已有排除許多年來傳統觀念的趨勢，而擬由失業保險法的實施，以謀失業問題的根本解決，全美四十八州中的二十五州，業已將本法案提出於議會，進行週密的審議了。美國失業問題的前途，究竟是一旭日東升一呢，還是一陰雲滿佈一，我們一時尙不敢作大膽的逆料。

二、美國之職業介紹事業

美國是營利職業介紹事業特別發達，而弊害叢生的國家，在瑪薩鳩著資州勞動局的公報中，為指摘營利職業介紹事業者的詭計，而刊載了極沉痛的文章。本文中會有這樣的話：「……在實際上，此等職業介紹所，大部分都已腐敗到極點，而墮落於離經之深淵，他們惟以奸謀誑詐為事，汲汲於私利私慾之滿足。……我們看了這種痛切陳詞，也可窺見其為害之一斑了。」

雖然有許多公司向營利職業介紹事業加以猛烈的攻擊，但在第一次世界大戰以前，全美仍沒有一所公益或公立的職業介紹所；祇有中央政府，對新來的移民，實施不徹底的職業介紹。等到美國加入協約國參戰以後，鑑於還沒有相當的可作統一活動的職業介紹機關，乃於一九一七年

十月，由中央政府制定了平素所不易實現的關於職業介紹事業，國營的法律，自一九一八年一月起，着手實施。其組織內容，大體與美國相仿，係在勞工部內，設置職業介紹中央會，會內設勞動者調查課、少年課、婦女課、農夫供給課四課。更將全國分為十三區，每區設職業介紹辦事處局，各州設州辦事處主任，在此等官吏的嚴密監督下，分別在全美設置九百所以上的職業介紹所，謀全國性的統一聯絡，並在各主要地點，設置與中央方面相同的課或股，以期運營的週密和調濟。

我們再來觀察一下實施後的事業成績。當一九一九年的求業者數約達八百萬人，求職者約計五百萬人，介紹數為四百萬人，實際因介紹而就業者計三百萬人。求職者與求業者之間，有三百萬人差數的產生，這在戰時，因在需要勞動力，本原不足怪，但在一年中能使三百萬人的失業者獲得職業，這自不能不說是一大成功。而況其全部經費，僅支出美金一百十萬圓。當時在美國有一萬五千人的勞動調查員，在各州職業介紹所所長的指揮之下，巡迴於各市集村鎮，豫先實行求職人口的詳密調查，如在軍需品製造廠需要勞力時，則盡量謀其圓滿的供給。到了和平恢復以後，求人之必要，與戰時中迥異其趣，政府乃將統一的國立職業介紹機關，改由州立職業介紹所代替其機能；每州各設一所大規模的職業介紹所，而由中央方面補助其所需經費的一部分。但到後來，鑑於事實之需要，乃在勞工部內設置職業事務局，每年支出經費四十四萬圓，其主要任務為處理涉及二州以上的有關職業介紹諸事務；現在對於設有州立職業介紹所的三十五州，每年約由國庫予以二十萬圓的補助。因此，美國的職業介紹事業，雖不採取國營之方法，為適合其特殊國情，而以州立職業介紹所運用一切，但仍能表現其不遜於戰時的優良成績。我們單拿一九二四年七月至一九二五年六月一年間的實施狀況來說，則登記者達二、六六三、〇〇〇人，求人數為一、八七六、〇〇〇人，因介紹而就業者為一六〇九、九〇〇人；事實上就業率占登記者的百分之六十，求入者的百分之八十五；以當時的環境來評價，不能不說已獲得相當的成功。

但是，到了一九二九年世界性的經濟恐慌，波及美國之後，在各方面都會引起了許多悲劇的破綻，失業者總數曾突破一千三百萬人，如欲儘以當時的職業介紹機關來謀完成非常時期的職業開拓任務，當爲事勢所難能；乃於一九三三年制定聯邦職業制度法。特依據本法而在勞工部內設置職業介紹局。本局雖不過爲職業介紹事業上之一補助機關，但其統制的機能，事實上固無異於國營，初萬一有不受統制之地區時，本局即可任意設立直轄的職業介紹所。依據新法之豫算爲美金八百萬圓，其大部份係當地方職業介紹所之補助費。其補助率約爲全部經費的百分之五十至百分之七十五。一九三三年年底，全美計有職業介紹所三千四百四十餘所，工作人員亦達一萬八千五百人，求職者計一千二百餘萬人，其中約有七百萬人，因介紹而獲得了職業。作爲聯邦政府失業對策之一部的新職業介紹制度，對於職業介紹所之機能，業已圓滿發揮這一點，可說是達到成功之域，至於統制補助的方面，也曾博得世界學者們相當的好評。

中國社會事業協會

首都茶座

茗茶冷飲

廣式麵點粥飯

精美西點

上午八時至晚上十時

中央商場花園

建議設立公務員淋浴室

讀者

時屆夏令，揮汗如雨，在南京的一般公務員，每苦於找不到一個適當的洗澡所在。在自己家裏洗吧，南京的房子又十九沒有衛生設備。小小的一隻木盆或鉛盆，所容的水很少，但倘若略一轉身，却有把盆裏的水濺發在外面的可能。怎能爽快快快的洗個盡興呢？要是說到外面洗澡堂裏去吧，那更糟了，洗澡以外，連擦背、抖腳、睡覺、飲茶飲水、起碼要費上半天工夫，纔如夢初覺，穿起衣服悠悠哉哉地，一步一底從澡堂裏踱出來。照這樣子的洗澡，化費時間還不算，更要不得的，尚有惡疾的傳染。澡堂本是傳染病的媒介之所，甚慶疥瘡、濕疹、頑癬等皮膚病菌以及肺癆菌、梅毒菌等等的種類病菌，是應有盡有，包羅萬象。健康的浴客，從浴盆、毛巾、臥榻和肥皂傳染過來的各種疾病，不知凡幾，洗澡本爲衛生之事，但這樣的洗澡，其結果又究竟如何呢？一個公務員，身負重責，假使一踏進澡堂，化費了這麼半天一天的工夫，那還了得？因此創設公務員淋浴室的建議，實爲目前最大之需要。現在暫擬計劃如左：

地點：交通便利，地點適中。房屋須高朗乾燥，空氣新鮮。分二大間，每間中以棧門劃分爲十個小室。每小室裝置蓮蓬頭淋浴室一具，地上裝水道，可引水外出。每小室限一人應用。

時間：政府機關辦公時間以後。星期及例假全日。

工役：每客浴後，入內以消毒藥水沖洗，不許作擦背等意外營業。

收費：印有洗澡券，每張五角，購券後，每客發更衣室鑰匙一管。

更衣室：另設更衣室，數與浴室等，每室可加鎖，浴室官將外衣脫置更衣室，然後再入淋浴室。上述之淋浴室，既衛生，又經濟。沒有惡疾傳染的危險，沒有浪費時間的惡習。可以說真是一個理想中的浴室。希望當局積極的提倡，早日促其實現。

各國社會保險經費之分配

趙月如

社會保險為保障社會上大多數人民，因疾病、傷害、衰老、殘廢、死亡、失業各種事故，致發生經濟上之困厄時，藉保險支付以補償其損害為目的，與私人商業保險之但以增加公司企業之利潤為目的者，大不相同。普通商業保險，根據個人責任，凡遇發生危險時，負擔保險支付的賠款，就在保險費中支給，而被保險人所付出的保險費，則依保險物的價值而定。社會保險的目的，在謀社會公共之福利，關係全社會的經濟利益，所以關於保險經費的來源，不能與商業保險等量齊觀；通常情形，除被保人私人負擔一小部份保險經費，或者再由僱主負擔一部或全部的責任外，其餘概由國家資助。各國社會保險法中最重要的問題有兩點：一為各種保險支付賠償的數量，再有一個就是保險經費之來源。工人要是發生失業、殘廢、傷病，等類情事，不僅發生事故的本人及其家屬遭受經濟上的損害，就是國家社會的安全和秩序，以及國民經濟的榮枯，也間接或竟直接遭受其影響，國家在此種場合，自不能諉卸其責任。所以關於社會保險的經費來源，除被保險人和僱主負擔一部份外，其餘大都仰賴國家之補助，不過補助的範圍以及與僱主工人分担的比率，則須視各種保險的性質而定；而各種社會保險事業，也幸而藉國家之資助始能擴展其範圍，使全社會人民因此減少其經濟上之痛苦。

被保險人雇主國家分担保險經費之範圍

(一)被保險人之責任。前面說過，商業保險以個人責任為原則，而社會保險則大部份由僱主及國家社會全體所分担，不過被保險人仍有一部分責任存在。除關於職業上之危險，因為起因於工業工作及工場生活之結果，應該全部由僱主負擔保險經費責任外；其他各種保險，被保險人大都須繳納一部份的保險費。因為社會保險賠款之支付，為遭受損害者之國民權利，決非保險機關之施捨，其性質為公益而非慈善。具有自

尊心的國民，決不希望人家為慈善的施與，所以被保險人對於保險費應該負擔一部份責任，一方面既可以使其事先審慎，注意危險之預防，他方面又可以鼓勵其儲蓄，同時為保險事業之管理適宜起見，復可以使被保險人藉繳納保費而參加保險之管理。

被保險人繳納保費的多寡，應該以什麼為標準？通常有三種辦法：一、被保險人所繳之費視各種保險的危險程度而差別，或者視各種職業的危險程度而差別。但是這種區別危險程度而定保費的多寡，並非絕對的標準。因為社會保險的目的，原在救濟被保險人，將可能發生的經濟危害，分担在大多數人身上，藉多數律(Law of Large Numbers)促成保障的效果。所以關於上列的差別，僅以失業、殘廢、疾病、傷害各種危險的平均傾向為標準，實言之就是根據各種危險統計數字的多寡定繳費率，至於被保險人個人的特徵是否易於發生危險？在所不問。二、被保險人所繳之費與工資率成正比例。這種辦法就是規定繳納保費，視工資的多少為標準。這樣繳納保險費可以適合被保險人的經濟能力，一旦發生危險，則所得到的保險支付——賠款，也就能較適應他的經濟環境之需要，維持其生活。三、被保險人繳納保費有一律的規定。此項辦法，不問工資率之多少，祇按照社會上的最低生活費，以定一律的支付率(Rates of Benefits)。

(二)僱主之責任。僱主因工業責任而參加社會保險，負擔一部份保險經費，已為現代立法普遍承認之原則。除職業上的危害(包括工業傷害職業疾病等)，應該由僱主完全負責，已為不爭之事實外，其他非職業的危險(包括疾病、失業、老年等類)也應該由僱主負擔一部份的責任。因為現代經濟制度，各種事業均須負其生產上的一切責任；被僱用工人與機器同屬生產工具之一部，僱主對於機器工具既負危險責任

，那麼對於工人的危險，當然也應該負擔相當部份之責任。關於工人的危險，不僅疾病老廢要由僱主負責，就是失業現象，也屬於現代經濟制度必然發生的結果；例如在工業循環，季節變化等狀況之下，工人均會遭遇失業；此種場合，僱主自未便完全諉卸其責任。僱主為保障工人的危險而付出的保險費，無異於補助工資，等於生產費之一部。所以關於這種危險的賠償，是一種事業上的責任 (Liability)。

僱主負擔各種社會保險經費的繳費率，也和被保險人所繳付的費用相同，其多寡標準，或者以危險程度而區別，或者以付出該工人的工資多少為區別，前面已經說過，此處不列贅述。

(三)國家的津貼。國家的任務，消極方面在維持社會之安寧秩序，積極方面在增進人民之幸福。為預防社會上大多數人民遭受經濟危害起見，於是公共救濟制度，以保障人民之生活；政府為達到保障的目的，所以施行社會保險，在此項事業上面，每年津貼大量的金錢。

國家負擔社會保險的經費，以擴大保險的範圍，為一定不移之原則。不過參加保險的辦法以及補助津貼的情形，則各國不同，大概各國政府參加社會保險所施行的辦法，有下列三種方式：一、津貼任意保險 (Voluntary)。各國政府參加各種互助團體所組織辦理的任意保險，有兩種方法：甲，強迫保險團體採用保險會計法。乙，津貼保險經費及撫卹金。此項津貼任意保險，必須被保險人本人在一定期間之內繳納若干保險費，國家給予以補助之津貼。其目的在獎勵人民踴躍儲蓄，須本人先有預防的準備，國家再加以扶植。可是一般經濟能力薄弱的人民既不能先付保費以從事於儲蓄，自然也就得不到國家的補助，所以這種辦法的效果很微。二、強迫保險。國家以法律規定人民必須加入保險，政府則撥給一部份的津貼。大概施行強迫保險的國家，保險經費因參加的人數衆多而相當的充足，但一部份收入微薄的工人因生活尚不能完全贖賴，他的力量上所能繳納的保費當然很少，於是政府就酌給相當的補助，工資大的工人，政府給予的補助就較少。三、不繳費保險，即免費保險。所謂不繳費保險，是指被保險人不用直接繳納保費，保險經費由

國家負擔，在賦稅之內徵收一部份金錢提供保險支付之用。這種辦法，採用的國家很少，英國的養老年金法，以及新西蘭的老年撫卹法就是屬於此類。

各種社會保險經費分配之比率

(一)職業性的危險——工業傷害，職業疾病。各國社會保險立法，對於職業上的危險，一致採用雇主責任。因為此類危險，完全種因於事業，依照職業危險的原則，當然應該由僱主單獨負責支付賠償的責任。至於僱主負擔保險經費支付賠款的責任，是否由僱主的雇主單獨負責，抑或由全體雇主聯合負責？則因保險制度之採取任意或強制而不同。就大體上看來，各國立法的趨勢，凡是採用任意制者，因加入保險與否聽雇主自由選擇，所以支付賠償由僱主的雇主單獨負責；採用強迫制者，則由整個工業的全體僱主，共同聯合負責。英，美，法，西，印度，和南美各國，都採用前一種辦法，德，奧，匈，俄，捷，盧森堡等國，則大都採取後一種辦法。

關於職業上的危險，原則上固然應該適用於一切工業上的損傷，可是各國實例除了工業傷害均由僱主單獨負責外，其他如因職業而起的疾病，往往仍由工人分擔。有時因工業傷害與職業疾病的情形合併，也能減少僱主一部份的責任，因為此時可以把疾病危害和一部份的傷害賠償，移歸疾病保險機關負責。例如德國丹麥等國的疾病保險負擔最先十三星期內的傷害經費，奧，捷，波蘭等國規定四星期。因為輕微傷害，可以在上開期間內醫治痊癒，所以就在疾病保險支付內負擔。在這種情況下，變成僱主和工人分擔責任的形勢。

(二)非職業性的危險——疾病，殘廢，衰老，死亡。各國關於非職業性的社會保險，最初採用津貼任意保險，就是自治保險制。此制根據個人責任主義由被保險人組成的互助團體辦理保險事業，繳費以被保險人自負為原則，雇主任意捐助，政府因道德上之責任給予津貼。政府津貼的數量，在法，比，丹，瑞等國，有為等於工人繳費的半數，有為三分之一或四分之一。此等國家因津貼疾病，殘廢，老年保險，常設定特

種政府保險基金。後來因津貼任意保險制，並不能取得預期的結果，逐漸有採用強制保險制的傾向。強制保險對於經費的分配，原則上由被保險人政府僱主三方面共同負擔。但是各國政府對於保險經費分配的辦法，不是相同。至於疾病保險，與殘廢老年死亡等各種保險，因為需要經費的多寡，和辦理的難易不同，所以關於保險經費的分配也不能一概而論，現在把他分別敘述於后。

疾病保險經費的分配，有下列四種不同的方式：一、由被保險人與政府繳付。葡萄牙，羅馬尼亞等國，採用此項辦法。葡萄牙的國民疾病保險制，其經費的一部份由被保險人負擔，其他一部份則由政府捐助。及賦稅中繳付。羅馬尼亞經費的大部分由被保險人負擔，政府則撥給土地供建築醫院和保險機關之用。二、由工人與僱主共同繳付。德，奧，匈，捷，波蘭，塞爾維亞，拉脫維亞等國，採用此法。至於雙方負擔的比率，則大相懸殊。大概工人負擔百分之四十至百分之六十六，僱主負擔百分之三十四至百分之六十。近來捷，匈，塞，拉等國立法採用工人僱主負擔同等數額的辦法。此法政府雖不給津貼，但在開始辦理時，也常常由政府一次給予補助費。三、由被保險人僱主和政府三方面共同繳付。英國，挪威等國採用之。英國政府的津貼佔其中的大部份，挪威則保險經費由被保險人僱主，政府及社會捐助分任其責。僱主所繳者極微，僅佔十分之一，被保險人佔其大部，繳付十分之六，公共津貼佔十分之三。四、由僱主單獨繳付。此項辦法，僅蘇俄行，被保險人絕不負責，可謂絕無僅有的創舉。

殘廢老年遺族保險經費的分配，有下列各種不同的方式：一、由被保險人及政府繳付。瑞典及丹麥殖民地之水島採用此法。二、由被保險人及僱主繳付。葡萄牙，奧大利，巴西，及希臘之雅典等國採用。三、由被保險人僱主政府三方共同繳付。此法為德，法，意，比，保加利亞，羅馬尼亞，盧森堡，塞爾維亞等多數國家所採用。四、由僱主及政府繳付。荷蘭，西班牙等國採用。五、由政府單獨繳付。此法老廢保險視為政府的責任，被保險人固屬無須繳費，僱主也不須負責。例如澳大利亞

，法國，烏拉圭的殘廢保險年金。英，法，澳，比，丹麥等國的養老年金，均屬此類。六、由僱主單獨負責繳付保費。此法為蘇俄所特有。蘇俄的社會保險法典，把各種保險的繳費合併在一起，由僱主於雇用工人時付出等於工資額百分之十四的保險費，充作各種社會保險之用。上述前三種分配保費的辦法，被保險人均須負擔一部責任。政府負擔一部份補助費責任而津貼保險經費時，或對於年金加以補助，或給予保險機關以整數的津貼。至於工人與僱主分負繳費責任的比率，則各國大不相同。許多採取強迫保險制的國家，規定雙方平均分担。有些國家採取紳商活動的辦法，繳費比率，因工資的多寡而異。例如英國的保險立法，規定工人的工資低下，繳費較少，而僱主則相反的較多，要是工資在三先令以下的，工人即不須繳費，完全由僱主代繳。

(二)經濟性的危險——失業。失業保險，在各種社會保險中，發展的程度較為遲緩，各國對於失業保險的事業，大都不能像其他各種保險一樣發達。所以不能發展的原因有二：第一失業保險需要大量的經費，不是私人互相團體所能勝任，要是經費不充裕，就不容易達到救濟失業的目的。第二失業的原因複雜，有為僱主的壓迫，有為經濟現象的結果，有為工人自己的過失，真實的原因，不易調查，要是對於失業的真相不明，貿然予以救濟，很容易助長工人的懶惰。因為這種原因，所以失業保險，很少是私人辦理的。可是失業問題的嚴重，不僅為工人私人的職業問題，並且與全社會的經濟利益和公共秩序，息息相關。所以各國的社會學者都一致呼籲始促政府舉辦失業保險，最近已普遍地在世界各國施行。關於失業保險經費的分配問題，最初各國舉辦失業保險時，完全根據個人責任，由工人互助團體及職工協會等試辦，那時經費來源，完全仰給被保險人自己繳付，僱主則間或給以捐助。後來政府鑒於工會舉辦範圍太小，經費不充，故由政府酌給津貼，此時仍為任意保險津貼制。此種被保險人與僱主共同負擔保險經費的辦法，實際上仍以工人責任為原則，政府僅給予補助津貼，其比率決不能與工人所繳付者相等。現在採取這種辦法的國家，有法，比，瑞，荷，丹，西，挪，捷等國。

。至於政府津貼的數量，有的以賠償金額為比例，有的以工人繳納的基金數額為標準。戰後英國的失業保險法採用強迫保險制，規定人民必須為失業保險，而雇主亦必須負擔保險經費之部，此為失業保險確定僱主責任之嚆矢。自此以後，變為工人雇主政府三方面共同負擔經費的形勢，並且這種制度，日漸擴張，為各國相繼所採用。現在施行此制者，有英、德、澳、意、波等國。三方面對於保險經費分配的比率，則各國不同。英國及愛爾蘭等盎格魯薩克森民族的國家，三方面平均負擔。德國工人與雇主各負擔九分之四，政府負擔九分之一。其餘奧大利等國工人雇主各負擔五分之二，政府負擔五分之一。波蘭則頗為別緻，雇主負擔最多，為二分之一，政府負擔三分之一，工人最少僅佔六分之一。最近世界各國的立法例，已有逐漸採取三方分擔的趨勢。

社會部編譯委員會新出叢書

- 社會部法規彙編第一輯
- 社會運動法規彙編第一輯
- 幹部如何領導工作 丁默邨講述
- 社會叢書
- 日本簡易生命保險事業之現況
- 日本厚生省之組織
- 日本厚生省保險行政要覽
- 日本厚生省體力局行政要覽
- 日本厚生省衛生局行政要覽
- 日本厚生省社會局行政要覽
- 日本厚生省豫防局行政要覽
- 日本厚生省勞働局行政要覽
- 日本厚生省法原理
- 德國食糧統制概況

編輯兼發行
總經理

社會部編譯委員會
中央書報發行所

南 京 興 業 銀 行

收受存款 活期、往來、定期、活定兩便

外埠匯款 電匯、信匯、穩妥、迅速

貼現抵押 確實擔保、均可承辦

小本貸款 調劑金融、輔助工商

發行禮券 印刷工細、精美雅觀

營業時間 上午九時起至下午三時

復興路辦事處中央商場內

總行臨時行址 朱雀路一一一號

電話二二三三三 電報掛號〇〇八一號

工廠衛生之設計

方碩英

一、工作場所

一、位置 工作場所之位置以設於地面為原則，例外之地下工作場所，則應有寬大之出入口，充分之天然採光，及防濕設備。

二、高度 工作場所面積在百方公尺以內者，適宜高度最少三公尺，餘則類推，然此項標準，尚應參酌衛生狀況而定。

三、空氣容量及面積 前者每人至少佔空氣容量十立方公尺，而後者每工人所佔面積，最少不得在二方公尺以內。

四、地面 宜堅厚，光而不滑，不透水，清潔，木質地面應注意濕氣之侵入。倘有腐蝕性或流動物質者，其地面應傾斜，以便集聚及排除。凡地面常川潤濕者，應有木質格架鋪墊，或工人有防水靴鞋之供給。工人必須常用坐立之處，地面上應有防冷設備。

五、屋頂 應有充分防禦日光冷雨風之效用，若無相當防熱設備，則屋頂下之房間，不宜應用為工作室。

六、牆及天花板 應有光坦不透水之表面，及用白灰塗抹，應有可以洗滌之外層。牆應能防制濕氣不透氣，並能使塵埃空氣水蒸氣不能透過牆壁，水蒸氣不能顯凝結下

降。

七、窗戶 應有相當數目，及安適式樣，並能吸收天然光線和開闔換氣。窗簾應用藍色，以便防禦強度光線。一切門扇窗戶宜向外開。

八、地平線以下者 其高度不得其全部建築物高度四分之一，非經主管官署，不得開始工作。換氣宜特別注意，窗與地面面積之比例，不得少於一與六。

九、清潔 工場地面最少須在工作時間以前或以後，清潔一次，工作中，不宜掃除。清潔方法：宜用水沖洗，若地面不適宜於沖洗，則可用刷或濕布刮擦，牆與屋頂，亦應常加掃除，灰塵之排除，務求淨盡，掃除時不得使塵埃飛揚。

二、衛生標準

一、換氣 所有工作場所，應所充分數目及相當式樣之窗口，以便空氣流通，每日全部開啓一次。凡天然換氣不敷應用時，應有人工換氣之設備，換氣設備之位置，應使工作者不受直接氣流之衝激，氣溫平均在攝氏十二度以下。

二、採光 工作室應有充分採光，日間應接收充分之天然光，室內光線可用白色牆壁，

或其他設備補助之。凡人工採光用煤汽或油者，在工作時，或一小時，空氣中二養化炭含量不得超過百分之二，如用弧光燈，則不得超過百分之二。

三、加濕 工作場所中應有適宜之溫度，常用有工作之工作室中，其氣溫不得於攝氏十五度。最少限度每室應備一調溫計。同時為使室中空氣適宜計，應有加溫器具之設備，但注意勿使過熱。

四、蒸氣及加濕 凡室中有人工加濕設備者，應備調溫計兩具，以便隨時視察，應用於加濕之水，應經主管官署鑒定。

五、塵埃 有塵埃產生或播揚者，應與其他工作隔離，如可能則宜安置於嚴密之裝置中，附有吸塵器者，如無此項設備，則宜於塵埃之發源最近處用便利之裝置，聚集而排除之。

六、烟、蒸、氣、味、液體等 務須積極排除，如有可能則應有特別設施，或相當建築之設計。

七、顛覆、震動、搖盪 凡工作中發生搖盪震顛或聲響者，往往能妨害工人康健，亦應該設法避免。

八、廢水與廢物 應時常掃除，並有相當安置，使不可能妨害健康，廢水不得停留於工作場所，有完善溝管以疏通之，用水管或水箱，俾每日可清潔一次，若無溝管設備，則宜用安全消毒辦法，然後方可任其流

出。

三、工人衛生

一、飲水 每一工作場所於交通便利之處，應有下列設備：

一、供給充分合於衛生之飲水。二、每人應有一專用杯，或其他飲器，或用公共飲泉，使工人容易得着飲水。若無良好水源，應有衛生的運水設備。

二、更衣室 室之位置宜於工作場所之附近，並宜裝置鎖鑰，換氣採光，寒季宜有加溫設備，男女宜分室。室中陳設宜用衣架或釘或掛架用個人衣箱，並有懸乾濕衣之設備。工人不得隨處安置衣服。應有條不紊

三、購室 工廠中應有購室之設備，其陳列如下：

一、充分桌椅。二、櫥櫃，供工人安置攜來之物。三、烹飪具，給水之充分設備。工人不得飲食在購室外或工作場所中。酒精飲料宜加禁止。

四、洗澡盆，浴，淋浴 廠方應供給布肥皂刷，並保持清潔，浴時應供給充分熱水冷水，男女宜分室。

五、廁所 宜男女分室，每二三十人應有便桶一所。廁所不得直接聯結於工作場所。最少每日須清潔一次，換氣採光，尤為重要

六、痰盂 最少五人應供給痰盂一只，中貯消毒液體，每日清潔一次，禁止隨地吐痰。

七、工作服飾 廠方應按工作性質，供給工人工作服飾，如為可能，應供給帽，不透水圍裙及鞋靴。此項服飾應時常洗濯和修補

。工作場所以外，不得穿著。

八、其他防衛物件 凡工作於特別室中，需要防衛物件，例如眼鏡，口罩，手套等，應由廠方供給，為預防傳染起見，應標誌姓名並列號數。

九、坐位，長椅，其他器具。凡立著工作之工人，亦應有坐位之設備，以便閒時休息，長凳及其他器具之構造，以便工作者安適為原則。

十、休息室 如使工人在上工之前或上工之後休息起見，廠方應有休息之設備，在購室中工作之工人，在天氣惡劣時，尤覺適用需要。

十一、宿舍 凡因工作性質關係，工人夜間不能回家者，廠方應有宿舍之設備，此項房屋建設上環境上須按衛生規定，並應有充分人工採光，廁所，飲水，洗澡，或烹飪具及給水等之供給。男女宿舍應有隔離。

十二、哺乳室 凡有女工之廠，無論人數多寡，應有哺乳室之設備，室中應遵守下列規定：

一、與工作場所隔離。二、有浴盆及冷熱水之供給。三、哺乳時母親應有安適之座位。四、保持清潔，五、氣溫適宜及合於衛生。六、應有醫藥設施。乳母和小兒患

傳染病者，均不得入室。

四、醫藥設施

一、廠醫與工廠護士 廠方應設一廠醫，以督察指導工人之衛生事宜，工人祇需指定時間，前往診治，不支任何費用。同時應備有護士多人，使能在必要時，施行急救及護理病人。

二、診療所，急救室。診療所並設病室，應與工作場所所有相當隔離，專充診療休養之用。牆壁應有光滑堅固不透水之裝飾，天然與人工採光，均宜有所佈置。每一急救室，其設備宜完備，須由一護士常用管理，使在工作時間內，應用無缺。每一工廠應設有病車，或與附近醫院接洽於必要時予以借用。

三、體格檢查 第一次入廠之工人應由廠醫實施體格檢查。凡工作有防礙工人康健者，應在規定時間內工人應受體格檢查，若發現工人中有感染疾病或身體狀況不能繼續於此項工作者，廠醫得隨時停止其工作。同時規定於相當時期或注射防疫針或種牛痘或舉行總檢査一次。

四、康健紀錄 每一工人應有專用康健紀錄，以便隨時檢閱。其內容如下：1. 姓名。2. 醫師姓名。3. 第一次體格檢查之結果。4. 按期檢查之日期及其結果。5. 疾病之性質，日期藥方和結果。6. 痊癒日期及他必要記載。

婦女職業的商榷

雪子

在男子失業數量激增的現在，而來談婦女職業，似乎是一肚子不合時宜，可是婦女也是人類的一環，她們的能力也並不弱於男子，爲什麼一定要隸屬於男子之下，而做男子的附庸品，這是由於經濟不能謀獨立，同時，職業權的被剝奪，終於仰賴着男子；但，欲求謀經濟獨立，和婦女解放，非得從事於職業——從事於家庭以外的職業，海格說：「女子在經濟生活的必需上，『實與男子有同樣的肉體忍耐』。」這就是告訴一般婦女爲着自身的解放和經濟上的獨立，非得與男子同樣的忍耐從事於職業。

中國的婦女，一向被視爲能力薄弱的，這也由於婦女本身的嬌柔造作，而被男子輕視着，但試觀一般勞動婦女，在農村，在工場，她們與男子站在同樣的地位幹着工作，她們的能力非但不弱於男子，有時甚至超出一般普通男子的能力，這可以知道，婦女祇要本身的努力，任她是智識婦女也好，勞動婦女也好，在職業上不會低落在於男子，祇要自己的進步，前途有無限的希望。

關於婦女職業，CHARLOTTE, PRINCE 在所著的「婦人與經濟」書裏，也曾討論過：世界上幾百萬種的動物裏邊，

女性依賴男性而生活的，只有人類，換句話講，女性的生活資料，仰給於男性，也是人類和別種動物不同的一種特徵，所以世間的男子要得着一定的生活資料，才可以娶妻育兒，反面言之，在女子一方，必須有了一定的男人，才可以得着生活資料，所以做婦女的，必得對於她的良人，勉力從事於性的愛情之滿足，俾能苟延殘喘，其結果，即一面拚命發揮男人的一人遺。一面盛行女子的「婦德」，男女兩性的道德狀態，從此背道而馳，但這種不適當又極不幸的結果，最大的原因就是女子沒有經濟上的獨立，女子要謀經濟上的獨立，只有從事於職業，才是正當而又有力的辦法，婦女解放也必須由此途徑始能走得通。這裏，的確說得淋漓盡致，也是告誡一般婦女，爲着求得成一個獨立的「人」，非得去努力爭取職業，解決自己的生存問題。

當在這幼稚得可憐的中國婦女職業，要商討的問題是非常的多，不僅是提倡婦女職業，而婦女本身的擇業，尤應注意；我們知道婦女因生理上的關係，較男子體格略爲孱弱，但這並不甚然，可是在擇業的時候，應該顧及到身體上的健康，同時注意到工作的適合與興趣，假使你對於職業沒有興趣而勉強爲之，你就成

法律指導

(問) 某甲尚未成年在滬求學與女同學乙發生戀愛，互相訂定白首之盟，但鄉間其父已先代與某姓女訂婚，當時某甲既未反對亦不承認，倘其父以其尚未成年臨合與該女結婚，某甲可否提出反對，同時甲乙自行訂定之婚約，有無効力。(章華)

(答) 婚約應由當事人自行訂定，法有明文規定，但未成年人訂定婚約應得法定代理人之同意，甲父代訂婚約，原屬不合，但某甲必須及早明白提出反對，方可解除，同時甲自行與乙女訂婚若雙方均未成年，亦須各得其家長之同意，方可生效。

(碩公)

(問) 敝友某甲之女乙于去年出嫁，奩奩甚豐，折合約值萬金，近某甲身故，僅有遺產約值千餘元其獨養子丙欲向乙請求將奩奩費合併平均分配繼承，請問是否合法？

(黃陶然)

(答) 乙之奩奩，爲甲所特別贈予者，依法已經女子之奩奩費已超過應得之數者，其他繼承人不得請求返還其超過額，令友之子丙，向乙請求合併平均分配繼承，于法未合，不得主張。(本直)

(問) 刑事訴訟法上代理人，辯護人，及輔佐人

爲工作的停滯，精神上的挫折是非常之大，生活的痛苦，會把你陷入悲慘的深淵，其次要注意到環境的好壞，要知道環境的力量是非常的大，它可以支配着每一個人的一好一壞，所以婦女在任何的職業圈中，應以不損害人格品行爲宜，這就在乎你的眼光去選擇，最後關於才能的適應，倘職業低於你的才能，就發揮你的機能，反之，若職業高於你的才能，就處處會感到棘手，與工作的困難，這就是要你檢討你自己的能力，而再找配合你能力的職業，這樣以才配事，事符才，方能有興趣，然後可謀成功的希望。

當婦女需要謀求職業的時候，主要的是不能有不良嗜好，這不但損害自己的身體，更會妨害家庭的幸福，不僅是如此，在你找職業時，就要成問題，縱然你獲幸的得到職業，可是所得到的薪金，不夠你的消耗，那時你精神的痛苦，常會使工作懈怠，結果，會被職業界摒棄，甚至爲社會所捨棄，其次，關於希望問題，無可諱言，女子的虛榮心理較男子爲高，當她找到小位置的職業，就感到羞澀，好像必須要做大官或高級職員，她不顧應到自己的才能

，僅要撐她的面子，要知道大官共有幾個，高級職員一起有多少，比你才能高的有多少，應該這樣去想一想，不要過存希望，假使要抱着失望的觀念去做事業，不但不能進展，相反地會失敗，所以應要配合你的才力，從小地位的職業幹起而求培養你豐富的經驗，然後再幹大事業，那時就不會成問題，因此，希望將需要從事職業或已從事職業的婦女，不要存希望，不要有嗜好。這是一個成功的先決問題。

這裏僅僅寫一些婦女職業的選擇，和職業成就的先決問題，而餘留着不少的問題，候有空閒的時機，再作商討，更希望着各界人士，對於這婦女職業在現代的中國，以何種方式去提倡與實行，同時婦女在職業上應有態度，這都值得來研討的，尚望有識之士，不吝宏論。

最後，爲着要使婦女在經濟上謀獨立，生活謀自給，而做一個獨立的「人」，這也是當前社會的一個嚴重問題。所以應有一個辦法來解決這問題，更希望着各界人士多多的商榷。在集思廣益之下，而決定解決的方法。這不僅是婦女的幸福，也是人類的幸福。

歡迎！
批評，介紹，定閱，交換，投稿。

，如何分別？并其在法律上之地位。

(陳先進)

(答) 刑事告訴人，自訴人，均得委任律師代理。即被告就其所犯罪名最重本刑爲拘役或專科罰金之案件，亦得委任律師代理訴訟，案件起訴後，刑事被告並得委任律師爲辯護人。(至多委任三人，但委任非律師而爲訴訟代理人或辯護人，則必須經法院許可，刑事被告如未委任辯護人，審判長於必要時，得指定辯護人，爲其辯護，其所犯最輕本刑爲五年以上有期徒刑或爲高等法院管轄之第一審案件，審判長並應指定辯護人，爲其辯護，此種指定之辯護人，被告毋須給以費用。

輔佐人非代理人亦非辯護人，即被告或自訴人之配偶直系或三親等內旁系血親或家長，家屬或被告之法定代理人，於起訴後，得隨被告自訴人在法院爲輔佐人，陳述意見，而補助其訴訟行爲。(本直)

(問) 敵友之姪，現年十五歲，發育非常健全，已如成人，近被親戚某甲之妻引誘成奸，不愿還家，請問某甲之妻，是否觸犯刑章？應負何等責任？(張家憲)

(答) 某甲之妻對於令友之姪，似屬和誘行爲，當然觸犯刑章，依法和誘未滿十六歲之男女脫離家庭，以略誘論，得向法院告發處刑，其判刑範圍爲一年以下之有期徒刑。

(頑公)

首都職業指導所工作概況

職業指導在教育學上已經成爲一個專門的名詞，同時也是一種最新的教育運動，溯其原始，即在歐美教育先進的國家，對於職業指導有組織有系統的完備機構，距今亦不過二三十年左右的歷史，最初不過以爲職業指導在個人方面，是如何獲得職業，在社會方面，是如何減少失業數量，所以其內容和方法，既簡且賅，實無足深究，若干年後，才經過各國教育界，實業界，和政府積極改進，方能適合科學的方法了。職業指導並不是專偏重於職業介紹，使人如何獲得職業。他的意思，就是應站在客觀的立場上，用科學的方法，精細的功夫，測驗的手段，談話的方式，盡力協助青年來解決職業上一切的疑難問題，這樣看來，不但是一無業者有業，而且還要「使有業者樂業」，這兩句話，也就可以代表職業指導的定義了。

我國職業指導歷史，不過十數年，在民國六年，國內一般先覺，感到職業教育的重要性，確立職業指導機構，提倡研究並實施職業教育，不久各地學校，才逐漸影響起來，那時工作的內容，可分爲三點，1.發行職業指導專刊和出版物。2.確立職業指導機構。3.擴展職業

指導運動，復因少得政府的贊助，和社會上一般人的忽視，結果是徒有其名而無其實。

戰爭發生以來，國內各種事業，日見減縮，失業者比比皆是，此不備國民個人蒙受極大損失與痛苦，而且影響整個社會，亦着實匪淺，間接與國家治安，地方方針，亦有極大之關係也。丁部長有鑒於此，在中國社會事業協會產生後，首步工作，即救濟失業，開闢種種出路，爲失業者設法推薦，首先使失業者如何獲得相當職業？然後再使有業者如何樂業？此即職業指導成立之遠因也。本所屬於中國社會事業協會職業指導事業委員會，於本年四月一日開始籌辦，一切實施俱受命於總會，所址暫設國府路國民大會堂，內部組織分總務，訓練，介紹，指導，出版五股，工作分調查登記，職業介紹，職業指導，職業訓練等，計工作人員十一人，正主任一人副主任兩人，祕書一人指導委員及顧問若干人，均係兼任性質，並不另支俸給。茲將工作概況略述於后：

(甲)本所的五種重要事業：

1. 職業問題
調查各地各科職業之概況及內容，爲求職及擇業之參攷。
2. 職業介紹
公私團體欲雇用人才者，可託本所代爲物

色，或代爲招考，個人欲謀職業者，可至本所登記，當爲設法介紹。

3. 職業指導

個人或團體欲研究職業問題，獲切實指導者得隨時來所談話，指導範圍可分下列數點：

A 擇業指導 個人或團體得隨時向本所聲請代辦或協助擇業指導事項。

B 改業指導 凡感覺現任職業不合個性，或有不得已情形，意圖改業者。

C 升學指導 本市就學青年爲升學問題欲擇適合個性之學校者，得來所請求指導。

4. 職業訓練

本所如見某項人才缺乏，爲供應社會需要起見，得隨時酌量情形，設立補習學校或各種訓練班，造就適用人才。

5. 法律健康指導 本所以健康與法律關係青年人生問題至爲重要，應於未訟未病以前，切實指導，特敦請醫學家法律家輪流列所，以備青年之諮詢，與彼此間之實證。

(乙)職業指導順序

1. 登記！願受職業指導者必先履行登記手續（參閱登記須知）

2. 談話！履行登記手續後予以談話。

3. 測驗！考察受指導者之知能，學力，體格，個性，予以測驗。

4. 填表！需要指導者填寫表格，附具相片證

明文件。

5. 指導——為代解答各種問題及代辦託辦各種事項。

6. 訓練——就時間及空間予失業者需要技術之訓練。

7. 演講——召集受指導者請專家為之演講。

8. 商榷——就實際問題與受指導者時時商榷。

(丙)職業介紹順序

1. 登記——求職人親筆填寫登記表。

2. 談話——填寫登記表後約求職人談話。

3. 測驗——予求職人測驗考察其知能學力體格個性。

4. 配合——以求人求職分類配合介紹之。

5. 調查——向求職人或友師長母校詳細調查。

6. 決定——調查結果決定介紹者求職者應填履歷證書及志願書。

7. 從業調查——介紹成功後，從業者服務情形加以調查，及雇用機關之調查，另有表格。

8. 指導——調查結果予以指導或談話。

(丁)本所急待辦理事業

考本市失業者之衆多，其間有才被指業者固屬不少，然人才之不愜人意亦居多數，是以職業訓練，殊為重要。蓋職業訓練，足以增進工作効率，增加社會生產，發展個人職業，因此職業訓練，實刻不容緩。

本所擬在最近期間，舉辦補習學校，分業餘班及婦女班，利用業餘暇時，授以應用之智

識技能，俾達適應社會之需要，修業期間為一年，科目分初級：國文、日語、英語、簿記、算術、服務道德。高級：國文、日語、英語、打字、銀行簿記、算術、商法。婦女班：國文、日語、算術、服務道德、勞作（縫紉刺繡結線）。資格業餘初級班，完全小學畢業，高級班初中畢業，婦女班亦須初中程度，修業期滿，成績優良者，得由本所酌予介紹職業。

(戊)月來人才供求一覽(五月份)

根據本所兩月來人才供求統計材料，已顯示戰後人才缺乏，和失業的衆多較戰前更加嚴重，這無疑是經過這次變亂後，整個社會起了極大的變化，茲將各項分類列舉於后：

求職者性別分類(表一)

性別	人數
男	一一四
女	二二七
共計	三四一

求職者年齡分類(表二)

年齡	人數	年齡	人數
一五——二〇	三六	二一——二五	四五
二一——二五	二四	二六——三〇	一六
二六——三〇	九	三一——三五	六
三一——三五	四	三六——四〇	—
四一——四五	—	四六——五〇	—
五一——五五	—	五六一——六〇	—
六六一——六五	—		

求職者教育分類(表三)

程度	人數	程度	人數
大學畢業	五	大學肄業	六

中學畢業	二八	中學肄業	二四
師範畢業	一〇	醫學畢業	三
專科畢業	二三	小學畢業	三七
私塾	二	略識文字	三

求職者需要酬報分類(表四)

國幣數目	人數	國幣數目	人數
二〇元——二五元	二七	五元——一〇元	五四
二五元——三〇元	五	一〇元——一五元	四
三〇元——三五元	三	一五元——二〇元	—
三五元——四〇元	—	二〇元——二五元	—
四〇元——四五元	—	二五元——三〇元	—
四五元——五〇元	—	三〇元——三五元	—
五〇元——五五元	—	三五元——四〇元	—
五五元——六〇元	—	四〇元——四五元	—
六〇元——六五元	—	四五元——五〇元	—
六五元——七〇元	—	五〇元——五五元	—
七〇元——七五元	—	五五元——六〇元	—
七五元——八〇元	—	六〇元——六五元	—
八〇元——八五元	—	六五元——七〇元	—
八五元——九〇元	—	七〇元——七五元	—
九〇元——九五元	—	七五元——八〇元	—
九五元——一〇〇元	—	八〇元——八五元	—
一〇〇元以上	—	八五元——九〇元	—
不計	四七		

求職者才能分類(表五)

商業人才	會計	一八	練習生	七
教育人才	教師	五		
文事人才	文書	一四	書記	一四
工藝人才	打字	五		
機噐修理	印刷	二		
勞工人才	勤務	三三		
交通運輸人士	司機	一	報務員	一九
醫藥人才	醫師	三	護士	二四
外國語人才				

日語翻譯 二

藝術人才

戲術 二 美術 二

法政人才

法律 二 軍警 一 偵探 一

農林人才

森林 一

介紹成功性別分類(表六)

性別 人數

男 一八

女 七

總計 二五

介紹成功年齡分類(表七)

年齡 人數

一五—二〇 三 二一—二五 九

二六—三〇 七 三一—三五 四

三六—四〇 一 四六—五〇 一

介紹成功教育分類(表八)

程度 人數

大學畢業 一 大學肄業 三

中學畢業 二 中學肄業 六

醫藥專科 一 其他專科 八

小學畢業 四 營業 八

介紹成功報酬分類(表九)

國幣數目 人數

一〇元—五〇元 一五 五元—一〇〇元 八

100元以上 二

介紹成功人才分類(表十)

商業人才

會計 一 練習生 四

教育人才

家庭教師 二

文事人才

文書 一 書記 三 打字 一

工藝人才

印刷 一

勞工人才

勤務 六

交通運輸人才

一 報務員(練習生) 一

醫藥人才

醫生 一 護士 三

中國社會事業協會主辦
首都大眾演藝館

本館為服務社會便利喪家起見
特設經濟禮堂簡約盡禮辦法如
左

殯車接送 藥水洗身

新舊化裝 唸工手續

經濟禮堂 建木棺枋

靈位供出 墓地石碑

開穴做堆 一應在內

價洋壹百元如欲豐贍亦有最大

禮堂館址適中交通便利自六月

四日起開始服務
館址復興路一四七號之二

外國語人才

日文翻譯 一

根據以上供求表分析起來，可得下列兩點
結論：一、供過於求獲職者僅百分之二十弱。

二、戰後生活程度高昂，而求職人之要求報酬
，反較戰前降低。

自國府遷都以來，南京在政治上既為全國

之中心，在地理上又為南北之關鍵，水陸交通

各方領處，致京市人口驟增，生活指數亦日益

高漲，因此分配職業問題，異常嚴重，辦理社

會事業者，設因循苟且，社會將感不安，整個

秩序亦因此而動搖，唯一之計，積極謀與各界

溝通，俾增職業介紹之效率，他日圖推行於全

國，以期普及，本我能力雖然綿薄，而願望寬

宏，倘冀國人君子樂予贊助，共策進行，實所

厚望。

中國社會事業協會主辦
首都義葬辦事處

本處經兩月之籌備現已
完成自六月四日起開始
服務凡本京赤貧住戶因
死亡無力購地埋葬者得
至本處領取申請書依式
填就經調查確實後即予
以義葬絲毫取任何代
價此容
處事辦
地址復興路一四七號之三

德國救貧事業

愛而霸惠而德制度鳥瞰

鑄之

(一)愛而霸惠而德制度的起源 愛而霸惠而

制度，譯自德文 Das Elberlahep

System 而來，簡稱愛式制度。其愛而霸

惠而德是德國的一個工業都市。該市的救

貧事業，最初宗教團體一般救助經營，

到一九四三年，廢止向外捐助，徵收救貧

稅以充其費。然當時因為救貧費用得太大

，遂由市財政委員會去調查，結果認為弊

病甚多。恰巧當時有一位市參事會員赫特

，因為他平時熱心於公共事業的原故，感

到關於救貧事業的弊害叢生，不可不急於

改良，認為不僅應該消極的救助，而且應

該計劃一種積極的、預防的、救助政策。

一九五二年，便施行愛而霸惠而德式的救

貧制度。但愛式制度也不一定為赫特的創見，

論其來源，一六〇〇年的一漢模制度，已見

端倪，該制度經過了幾次的修改，成為一七八

八年的救貧法。據該法，即將全部分為區域制

，各區域中設名譽職的救護委員長及救護委員

，選任委員長十五員，委員一百八十人，這即

是「愛式制度」的先驅了。

(二)愛式制度的要綱 本來使少數數員去處

理多數的貧民，必不免發生調查疏漏及濫

救之弊，為矯正此弊起見，故有變更從組

織設官民共同委員會的必要。於是仿照

漢模制度，設區域制，選任多數的委員。

一九〇五年，約有人口十六萬五千，分為

三十九區域，每區設救護委員十四人，委

員長一人，俾監督救助的事務。其後人口

增加，區域的數和委員的數，自然也會增

加，救護委員，係名譽職，市長由市民

中任命之。被任命為委員的，若無故拒辭

或退職，則停止其選舉權，並增加其租稅

。所以委員職務年數較多，同時要當過委

員的人才有當市議員的資格。委員中包拘

宗教家、實業家、財產家、醫學家、法學

家、銀行家官吏等，屬於小賣商和手工業

等階級的也不少。又據一九〇二年十月的

規定，每一區域，得選出女委員三人，使

從事於婚嫁，多子女的家庭及幼兒的救護

等特別需要婦女的事務。

(三)調查方法與執行機關 全市既有六百名

左右的救護委員，大約平均人口三百名即

有一個委員，委員是調查員，同時又是救

濟員。貧窮者尤其是極貧者不過占小部分

，收調查起來並不如何困難。而且不是專

為調查而調查，平時，委員於家庭的情形

，都很熟悉，殊用不着形式的調查了。

因為委員和貧民家庭親密的原故，所以各

家庭於必要時，隨時都可以提出請求，特別是

醫員於每禮拜中有三天午前七時至八時在家靜

候被助者的請求。在接收請求的時候，從然熟

知其平日的家庭生活情形，而對於臨時發生的

必要事件的要求，仍得於一定形式之下直接調

查之。此外，得就其鄰居屋主審查其近狀

，將結果報告於協議會，該會每二週開召集各

區救護委員於各區開會一次，以委員長為議長

，對於各委員提出的事件，審查其救助之可否

。但委員調查極貧者的結果，認為應加以立刻

的救助者，得立刻於其程度上加以臨時的救助

，其救助期間以兩禮拜為限，以後開會時，再

決定其救助之可否及救助的程度。如此，既可

以防止普濟易陷的濫救，又不至於漏救。而一

個委員所處理的救護者數，一次平均不出三四

名以上，所以就是重新調查，也沒什麼困難而

有澈底的希望。又調查的結果，若判明是陷於

貧窮的原因，由於飲酒或浪費等，則分明是本人

自己的不好，當照例加以告誡，猶不改善，

則不但拒絕其救助，有時得由市救貧會把他送

到矯正勞動所去住六個星期。

(四)救助的方法 救助有院內救助和院外救

助。院內救助的機關，有救貧院、育兒院

、孤兒收容所等，事實上院內收容，祇限

於高不得已的時候，故收容既少而設備等

不完全。院外救助的種類，得分爲現金、房租、被服、器具、食糧、煤炭、醫藥、住診、埋葬費、職業介紹及其他協會所認爲必要的事項。本來，一般的救貧法，以院內救助爲主而以院外救助爲從。因院外不易監督周到，若保護監督稍一疏忽，則弊害隨即發生。而愛式制度之所以沒大毛病，即因其保護、調查、監督等都很澈底的原故。

各區委員會之外，有中央委員會，由區委員長、市會代表(四人)、公民(四名)、市長(議長)而成的特別機關。每二週開會一次，開會時，每二區的救護委員須交換出席，報告其擔當區域的實況。中央委員會的職能，具見於愛式救貧條例第十四條中：

「第十四條 市救貧廳(中央委員會)，須因檢閱區協會後所送呈的救貧區登記簿及其他方法而熟悉救貧區協會的議決。市救貧廳認爲區協會的議決不合於調查的實情，或違反了規定時，得以職權或依當事人的陳述而取消之，并另行決定。市救貧廳定期講習，須召集區委員長出席。區委員長，須報告對於協議會之決定認爲可異的事項，或對於其執行發生異議的事項。以及關於救貧事務所提出的隨述及希望而不屬於協議會決定之權限的事項。」

(五)實施的成績 愛式制度實施後的結果，被救助的人一年一年的減少。在一般救貧事業中，若於詳細調查之下來實行救助，

則濫救與漏救皆可絕滅，事實上被救助的人不見有什麼增減，然而愛式制度因爲講求積極的方法以從事於救助的結查，故被救助的人真的年年減少，這不能不說是大成功了

茲示其概要如左表：

年次	救助費	被救助者	全人口
一八五二	一、〇〇〇馬克	四、〇〇〇人	約五〇、〇〇〇人
一八五三	九〇〇	三、〇〇〇	五〇、〇〇〇
一八五五	一、〇〇〇	三、〇〇〇	五〇、〇〇〇
一八五七	一、〇〇〇	三、〇〇〇	五〇、〇〇〇
一八五九	一、〇〇〇	三、〇〇〇	五〇、〇〇〇
一八六一	一、〇〇〇	三、〇〇〇	五〇、〇〇〇
一八六三	一、〇〇〇	三、〇〇〇	五〇、〇〇〇

可知 八五二年至一八六三間的都市，而萬四千人的被救者，十七萬八千的救助費，自實施愛式制度之後，被救助者果然年年減少，譬如一九〇二年，有人口十六萬人的都市，而被救助者不過一千九百人。最近的成績如何，雖不可知，然其效果之大是無疑的了。

(六)愛式制度的特色及其副業的利益 愛式制度的特色，在於調查的正確，救助的徹底，監督的周到秩序的行動，友誼的勸導，自助的保護，兼有自己救助及公私社會事業的長處。原來，公設社會事業的長處，在於普遍，承續的，事務的，知識的，而私設社會事業的長處，則爲自發的，精神的，經濟的，實行的，若能兼有這兩方面的長處，則可成爲理想的社會事業，如

愛式制度，利用民間的熱心家來行公的社會事業，就是能够發揮這兩方面的長處的，可以說是它的特色。

至其副業的利益，則階級鬥爭的緩和，貧富相互的諒解，社會事業知識的普及，自治精神的涵養等。階級鬥爭與實富間的無理解，這是近代社會問題的一面，所謂危險思想，反動思想，亦多由此發生。然而地方上的富豪和知識階級，都做了保護委員，於友誼的，平等的觀念之下，去保護其他階級，而盡瘁於救助他們的事業，則相互間自然容易得到諒解，而現出和平的曙光。但其性質上全賴個人的熱心，故因熱心的程度，而成績自有差等，欲舉全市而有普遍的成功，頗感困難，這是弱點。

(七)採用愛式制度的都市 鑑於愛式制度的成功，在德國自柏林、漢堡、希來門、德來斯頓、米什亨市等的公共團體起，全國二百都市中，除三十個都市之外，都實施了愛式制度。又法國、荷蘭、瑞士、挪威、丹麥及俄國一部分的都市，也採用這個制度，又英國四十餘市的私設團體中，應用這個制度的，其成績都很好。

革命後的德國，關於社會福利的設施，痛感到有系統一集中的必要，遂於國邦，及公共團體中，各特設福利局，結果，愛式制度，熱必屬於福利局的管轄了。

南京市民生與死的福音

首都產科醫院 訪問記

錄自七月十七日國民新聞

當物價高漲，生活維艱的今日，一個人的出生和死亡，常常因為經濟關係，得不到妥善的解決。中國社會事業協會的成立，原是本着為人民謀福利的宗旨，所以除舉辦其它慈善事業以外，更特地在南京分別設立一個首都產科醫院和一個首都大眾殯儀館，來為這六十多萬的南京市民，解決出生和死亡問題。

一、首都產科醫院

首都產科醫院是今年四月間就開始籌設的，原定本月一日開幕，後以藥材器具等尚未齊備，而該院向糧食管理委員會所請求的米糧亦未領到，因此開幕日期祇好拖延下來，不過這都是時間問題，據該院負責人說：該院在本月中決可與市民相見。

首都產科醫院的環境和建築等，都能令人滿意。從外表看來，它不啻是一座精緻的別墅，全綠色的

外形，與四周濃密的樹木互相映照之下，益發顯出靜謐幽美。大門面對着廣州路的盡頭，門內一排整齊的木板平房，這裏便是掛號室，門診室，候診室，配藥室，產婦休息室，事務室，一間間地依着秩序排列起來。走上右階，空氣更見清新，這裏整個建築物又成馬蹄鐵形，第一病室至第六病室也像階一樣秩序排列着，此外更分院長室，消毒室，護士室，嬰兒室，手術室，醫師室，太平間等等。六個病室，每室平均約放床舖七張，這便說明全院可以收容四十多個產婦。病室又分甲乙兩等，它們的分別是在床的大小和環境的優劣上而已，例如甲等病室祇放四張床房間比乙等大，床舖亦較寬。現在該院把第一病室至第四病室都劃為甲等病室，五六兩病室則為乙等病室。甲等病室雖比乙等病室多了一倍，但是甲乙兩種病室收容產婦的數額却是相同的。

因為該院開設的目的是替平民謀福利，所以醫藥等費都很低廉，甲等病室每天祇收四元，乙等病室減半，這是包括一切費用，甚至連購費也在內。而接生費尤較南京任何一家醫院來得公道，例如住甲等病室的產婦，接生一次祇需十元，乙等則減半。

該院面積雖小，可是設備齊全，但可惜限於經費，因此在器械方面不得不用得普通一點，嬰孩的眠床既是木製的，而產婦所用的被褥也很稀薄等等。惟據該院負責人說：設備固較簡陋，然並不影響產婦與嬰兒的健康。

院長沈靜庵，是一位對於產科富有經驗的醫學博士，像過去京滬一帶地方所設立的平民產科醫院，差不多都由他經手主持的。沈氏除了擔任這裏的院長以外，並且還兼任着中國東亞聯盟總會福利委員會的主任秘書，可見也對於舉辦平民福利事業的熱心和他擔任這首產科醫院院長的適當了。

二、首都大眾殯儀館

首都大眾殯儀館完全和上海一般殯儀館的性質不同，它是替平民服務為宗旨而並非以營業賺錢為目

的。因此，在它內部的組織裏面，同時設有首都施棺辦事處，首都義葬辦事處兩個機關，所以實際上該館就是一個慈善機關。

該館自今年三月中旬開始籌設，六月三日正式成立。但是成立迄今，由於內部建築尚未完全竣工以及外界知之甚鮮的原故，營業不能算為發達。

現在該館祇有三個喪事的禮堂，兩間是經濟治喪用的，一個是預備給比較闊氣的人家辦喪事用的，後者稱為「崇德堂」。所謂經濟治喪，是由於該館給予一般平民死亡後的一種便利，因為它的取費祇要一百元，便可供給一切喪事的用具，譬如用靈車（汽車）接送遺體，用藥水洗滌遺體及為遺體化裝，靈寢室，棺木一具（內包括石灰灰屑及黑漆），靈位一座，半斤燭一對，線香一束，銀鏡一盒，孝衣三件，大眾公墓地一塊，石碑一塊，以及供給在禮堂及堆葬時一切手續等等都包括在這一百元之內。比較經濟治喪要好一點的，則還有兩等價錢，（一）崇德堂（此堂尚未建築成功）治喪，收費要二百元。（二）「宗德堂」治喪，收費要二百六十元

，前者情形和經濟治喪沒有兩樣，但一切喪事用具比較經濟治喪的喪事用具要考究得多；後者治喪一切用具當然更好，不過此種治喪，在該館的規定上，並且還不供給棺木。

據該館負責人說：現在外面來辦經濟治喪的很多，而到所謂「崇儉堂」或「崇德堂」來治喪的，則可以說絕無僅有。該館營業最好的時候，一天可以接辦五個喪事，但有時甚至於一個星期都不見有死人抬進來。截至目前，該館為市民接辦喪事計有三十多次。

比較忙碌的，還是首都施棺和首都義葬兩辦事處，因為這兩個機關，純係救濟性質。任何貧民死了之後，其家屬都可以到這裏來請求施棺和義葬，而其手續祇須有區長的證明，填具一張施棺申請書或義葬申請書，該兩辦事處經派員調查確實以後，就可以發給棺木一具或代為埋葬。據該兩辦事處統計，自開始工作以來，所施棺木已展一百多具，而代辦義葬事件也達八十餘次之多。

施棺辦事處的棺木是包給一家棺材商承辦的，現在那種施給的棺

木，每具價格三十元。爲了這一筆巨大的棺材費，該辦事處，不得不把所施棺木的數量加以限制。據說每月施棺不得超過一百具；換言之，就是每月施棺統不得超過三千元。現在請求施棺者還不多，但是據他們的預料，將來施棺的費用和數目，一定不能夠以三千元和一百具棺木所能解決的，因爲日後，木材價格必須繼續上漲，請求施棺的人數也必定增多。

該館另有大衆墓地一塊，專供義葬之用面積爲十二畝，將來預備擴充。

除上述情形外，該館另備儲蓄室及停棺室兩間，前者放着許多新製成的棺材，預備給喪室選擇，其中棺材的價格最高者爲一千六百元，最低者爲三十元。停棺室則是給喪家在該館辦完喪事以後，把死者的棺材暫時寄存之用，那裏面每日平均要放裝有屍身的棺材約十具以上。另外更有遺體毒化裝室一間，裏面放了許多藥品器具以及化學品，預備隨時有死人抬進來，爲之消毒化裝。上面三個房間，當然會令每個外來者在頃刻之間要毛髮悚然！因此這被現象恰和首都產科醫院成了一個對比，但是引導記者參觀的該館職員的話是不錯的，他說：「生死大事，生是象徵光明的前途，死也是表現一個安靜的歸宿，所以外界或許以爲產科醫院和大眾殯儀館的情調是不一致的，但是我們的觀感和服務精神却異途同歸，因爲我們要使生者有光明的前途，同樣我們也要使死者有安靜的歸宿。雖然我們做這種事業，因爲環境的關係常常使自己難受，但是我們一想到還是加惠於平民的事業，也不禁帶着愉快的心情，周旋於死屍之間了。」

凡言

●軍力的策國協宣●刊合綜的教社經政●

期二第

- 短評 (十一則)
- 論述
- 和平與革命
- 日荷石油協定與太平洋前途
- 勞資糾紛的檢討
- 青年職業興趣的研究
- 上海各國通訊社概況
- 譯
- 美國對華貿易現狀
- 日本南進與太平洋風雲
- 英國戰時物資的準備

張石之	日美的經濟戰	孫建
孔君佐	倫敦防空壕生活花絮	方土生
明	華盛頓十大要人	龍冬
陳西生	強盜和奸商	光平
何烈	庸醫相格	孔士
王立人	北平李麗的過去現在和將來	余也文
陸研軍	上海永安公司浮腫	唐慈
胡頌美	學校素描	
	妙文共賞	

應環境需要而產生的

南京兒童救養院

(培)

這類的組織希望多加提倡——錄自七月十四日南京新報特寫——

流浪的兒童在街頭上觸目皆是，一個個面黃肌瘦，有的在曬棧門前爭搶着掃塵，有的在柴販購集之處候候抽柴，更有些在那骯髒不堪的垃圾堆裏，或者焦土敗垣之下，孜孜不倦的掘尋他們的目的物，弄得渾身泥土，活像方從污泥中掘出來的人一樣，這些小孩當然是怪可憐的，雖然這班小孩，還有家庭，還有父母在指導得每日的工作，可是比這些小孩遭遇更慘酷的還有哩，就是在夫子廟的熱鬧街頭上，那些流浪的小乞丐，它們身上多數是憑着頑固性的皮膚病，從一片片破污的衣服裏露出來，看樣子這班小乞丐，它們的生命結局，想來一定是中途夭亡吧，未來的世界，它們是難以存在呵，由於見到這些可憐的兒童，仰想到兒童救養院裏的兒童，他們也是一樣，雖然有些是

有父母的，但是父母本身在遭生活程度高昂之下，已感覺到難以應付，那還能顧到兒童的教育哩，其餘多數便也是孤苦，無靠的兒童，他們很幸運的，被救養院收留了，他們的前途，已有着光明之希望，金之街頭流浪兒童，真是有天壤之別了，這種感想，是記者昨日參觀中國社會事業協會婦孺救濟事業委員會主辦的南京兒童救養院時，所深深感到的。

南京兒童救養院是在城北尖角營，佔地四畝多些，其中却有兩畝是空地建築物，面積當然是不十分寬大了，在禮院裏便收容了一百二十個男女小孩，這據該院主辦人孫育才告訴記者，就是這種院址，在覓尋過程中，已經是不容易找到的，現在空地上，一半闢為操場，一半闢為農圃，另外並用蘆席搭蓋了一

座大禮堂，當記者由該院院長趙筠引導參觀時，看到這座大禮堂，雖然是蘆席搭成，但佈置方面可以够得上「簡潔」兩字，院內的男女兒童一律着上了整齊的制服，男童是米色的學生裝，女童是青布製的連裙式，且人都是兩套，俾便洗換，說到洗作方面，年齡較大的學生，都是自己操作，年齡太小的，便由院內所雇的人洗，這據趙院長說，因為年齡太小的洗衣服，對於肥皂等難免浪費，故而另雇女傭，專負洗衣之職。

記者去參觀的時候，正在上課，從一間間的教室窗外，看到裏面的這班兒童，發出朗朗的讀書聲，我不禁為之慶欣，他們真是幸運兒，每個兒童的面部，已無街頭上所見的那種憔悴之色，據說這些兒童進院的當初，也是面容枯槁，經過

兩三個月的安定生活營養着，已經恢復了已失去的天真活潑，未來的前途，已於此奠下了穩固的基礎，這些兒童的年齡方面，是依照規定，暫以六歲起至十二歲止，現在男孩是八十二人，女孩是三十八人，在開辦當初，原定收容一百人，嗣以要求入院者太多，譬如有一男孩，因要求入院救養，竟在院外跪了好幾個鐘頭，像這樣情形是很多的，這因為經費和房屋的關係，該院何嘗不想大量的收容，來救濟這些可憐的兒童呢，不過在目前，因為這兩種情形所限制，一時只好維持現狀罷了，這些兒童的籍貫，是本家人居多，有些是有家長的，他們家長的職業，大半是工人，小販，僕役等，家計都是很艱苦的，至於兒童健康方面，該院詳為檢查後，發現患砂眼的實居多數，該院所設之保育室已着手為治療，從這方面可以看到，我們同胞最普遍的疾病，要算砂眼了，這實在是一個嚴重的問題。講到該院的房屋，是三座平式的洋房，闢為教室四間，寢室四間，教員寢室兩間，教職員辦公室兩間，另外還有會客室，保育室，儲藏室，浴室，盥洗室，廚房兩

醫藥顧問

醫藥保健事業委員會

所等，男女職員一共有九人，現在兒童的班級，計一年級三十四人，二年級三十二人，三年級三十人，四年級二十四人，下半年並擬增添五年級，據說，該院教養並無暑假冬假之規定，因為這個緣故，所以普通學校，每半年一學期，在該院四個月就可完畢，一年可讀畢三學期，在院兒童，每月可以由家長帶領，出院兩次，除規定外，是不准隨便出院的，管理是力求嚴格，教養方面每個教職員是抱定對於這些兒童，視同自己小孩一樣，處處小心照料，所以教職員都是住宿在院裏的，兒童飯菜酌給，是一湯一葷一素，四人一桌，圍而食之，因為地方之狹小，用膳時便暫借教室內應用，不過桌上臨時罩上白鐵桌面，避免油污，灑方法的確不錯，一日三餐，每月每個兒童的膳食，偷以三十元計算，便要三千六百元了，睡哩，是木架床，每一寢室是三十人，白的床墊上覆以草蓆，整理得異常清潔，關於調護方面，是根據國策內的教育宗旨，培植起國民道德的基礎，養成健全的人格，自立的技能，所以在課業中，還有園藝的實習，現在已將畝餘空地，種

植了玉蜀黍，大豆，南瓜，高粱，甜瓜，黃瓜紅豆等類，這些都是由教員領導兒童親自操作的，該院不久並擬根據調護方針，延聘勞作或小工業指導專家，實施手腦並用的調護方法，除了一般課業以外，就是農作的實習和下棋，運動，遊戲自修，但是目前因為天氣炎熱的關係，自修一項，改為講故事或唱歌，總之該院措置，已臻盡善盡美之境，這點實為該院主辦人孫育才和院長趙筠的熱忱精神下的自然產物，同時中國社會事業協會為貧民造福，為國家培植有用人才，亦值得稱道的，這在受恩澤的兒童和他們的家長，當然是萬分的感謝了。

在院內勾留了沒有一個鐘點，對於該院所給予我的印象是，一時是很難泯滅的我覺得這還比浩劫後的中國，像這種性質的教養院，實在是社會上所迫切需要的，所以記者深深的盼望，將來教養院的收容數量要大加擴充，即各慈善團體亦應該注意一下，來救濟還有許多流浪街頭的正將中途夭亡的小孩，這真是一件為國為民的絕好善事啊！

(問) 炎症發生有何原因，其病理主要之現象與結局如何，請詳示為感。

(答) 炎症發生的原因，可分下面幾種。

一、機械的刺激，例如擊傷，刺傷，壓傷，火傷，燙傷，X光傷。
二、毒素之刺激，有外毒(如酸類，鹼類)及內毒素如腸內食物，腐化而發生之毒素，尿毒症者，其血液中含有尿素，致肺，腹膜均可引起發炎症。

三、細菌傳染菌。

(一) 植物性絲狀菌如葡萄菌。

(二) 動物性絲狀菌，如錐虫，鞭毛虫，滴虫，蟻虫。

(三) 不一定為植物性，被傷風菌，傷寒菌，亦可引起炎症主要之症狀如下。

一、發紅，因毛細管受質之刺激，自動充血，血流加速，於是局部是紅色。

二、發熱，由於血流過速，及因反應新陳代謝加強之故，分化作用亦增強，於是產生大量之熱。

三、腫脹，其原因為：

(一) 因局部炎症可發生發炎性腫脹。

(二) 因液汁滲出及炎性細胞浸潤。

(三) 組織增生。

(四) 組織之緊張能力減低。

四、疼痛非炎症一定有之，無痛神經地方則無痛覺，炎症亦不一定發生疼痛，發痛的原因。

家庭儲蓄與家庭財產投資

本恆

家庭中各個人的日常生活，完全藉各種物質來滿足各種不同的需要；而物質的取得，必藉金錢為交換。金錢之於人生，具有絕對的支配力，不可一日離開。人們平時靠服務取得的報酬來維持生活，要是祇顧及時行業，不能預為儲蓄或投資於某種事業使家庭財產增加，那麼一旦如有意外事故發生，必手足無措，不能應付的了。原始民族，纔知道目前吃飯，不顧明天；後來逐漸進化，纔感覺到儲蓄的必要。現代文化進步國力富裕的國家，牠的國民，無不極端注意於儲蓄；而家庭中財產投資到各種生產事業上面去的，也特別發達。所以他們的一般生活狀況頗佳，國民的總富力極大，國家也就跟着富強。所以要求家庭生活之美滿健全，唯有從事儲蓄或投資，方能使生活獲得保障。縱使發生疾病失業等不幸情事，因事先準備，未雨綢繆，可以有恃無恐；而將來子女教育和本身養老等費用，也不啻得所憑藉。這樣心境既寬，家庭中的空氣，自然也就怡樂愉快的了。

儲蓄與投資是兩種不同方法的增殖，雖然牠們的目的相同！都是為求金錢的積聚，財富的增加，可是所走的途徑不同，而性質也不無歧異。前者乃按時按序把金錢積聚起來，後者於博取利潤之外，同時更有增加生產利他性的附帶效用。儲蓄的資本大率化零為整，再孳生利息；投資則資本的變化甚大，利潤較儲蓄為多，可是危險的負担，也較儲蓄為重。所以投資較之儲蓄，富有積極性，創造性，同時也較有危險性。儲蓄與投資不僅裨益於一家或個人，國家社會也間接受其利益。因為各個家庭中的財富增加，等於國富增加；投資於事業，顯然可以增加國家的生產力；就是把錢存儲於銀行，銀行以放款方法運用儲款，間接仍舊用在工商生產事業方面，實際上社會上所受的利益，無異於直接投資。同時因為各家都能從事於儲蓄，人民的購買力增加，全國的金錢流動頻繁，工商業因而發達，國家自然不難躋於富庶。

儲蓄的方式頗多，比較穩固可靠的辦法有二，一為銀行儲蓄，一為人壽保險儲蓄。儲款於銀行，為最普通，而又最簡便的辦法。因各種銀行都經營儲蓄業務，關於儲蓄的種類，方法，手續，利率，都有很詳細很準確的規定，用不到儲戶煩心。儲蓄的種類，有（一）活期儲蓄，（二）零存整付，（三）整存零付，（四）整存定期，（五）存本付息，（六）活定兩便各種。利率按時期的短長，儲款的數額，和儲款的種類而不同；以上海各銀行的通常情形而論，大約自四厘起至一分止，利息均按週年計算，每半年複利一次。這幾種儲蓄比較以活期及活定兩便為最便利，大概初次儲蓄，無須過多的數額，以後不論時期不拘數額，可以隨時儲入，隨時取出。零存整付，以一定時期一定數額按一定儲入期間為標準，在該時期內按期以定額之款儲入，到期本息一併支付，整存定期，則以整數之款儲入約定期間，到期本息併付。存本付息，也以整數金錢儲入，約定期間但是利息的支取期間，任儲戶自定。整存零付，以整數儲入，在一定期間內將本利分期支取。上列各種儲款方法，須依照各人的經濟狀況和將來儲款的用途而定。家庭儲蓄倘使是按月提出總收入的幾分之幾作儲蓄的話，以零存整取為最佳；這樣可以按期把力量上能够儲蓄的金錢存儲起來，到期連利息計算，就成為一批相當可觀的整數；假使想把這筆儲款作某一種整批的用途，那更屬相宜。要是平時儲備，為了以防不時的需用，那麼活期儲蓄，或活定兩便都更適當，可以隨時支用。除了銀行儲蓄以外，還有一種儲蓄的辦法，就是人壽保險。人壽保險雖然表面上的目的是為保險，而實際上的辦法和功效，差不多等於儲蓄。所不同者，就是保險人預先與保險公司訂立合同，約定保險人每年付定額的金錢與公司，公司於被保險人死亡時，按照合同所約定的保險數額給予權利人以同額的保險賠償金。人壽保險，有下列各種：（一）終身保法。保險人於生存時逐年將約定金額交付公司，付足約定數額，死亡時由公司將保單上所定保險賠償金付與領款權

利人，如不能繼續付款，亦可聽保險人自便，惟死亡後減未付之數。(二)限期交費終身保法。保險人可任意選擇若干年將保費繳足，公司於保險人死亡後將保險金償還領款人，如未付足而死亡，公司亦如數償付。(三)儲蓄保法。亦如前法分若干年將保費繳足，期滿可由保險人自取或其家屬領取，倘中途死亡，由權利人領取。辦法與前相同，所不同者，前者以保險人死亡後償付為原則，後者則以到期償付為原則。(四)定期支付休養年金。保費任意分若干年繳付，期滿後由公司給與每月定額之休養金，直至死亡時為止。(五)終身年金。保險人一次繳付若干金。公司每年或每月或若干時期給付一定之養老金至死亡時為止。(六)殘廢保法。保險人繳納保費，如遇殘廢，由公司每年或每月給付償金，至約定時期為止。(七)分紅保法。保險人每年繳納若干保費，至一定時期後，公司分給保險人逐漸增加之紅利，並按複利生息。無論那一種人壽保險，所付保費至相當時期之後，法律規定，必須退還一部份。人壽保險於預防危險謀經濟上之補償外，兼含儲蓄之意。家庭儲蓄的數額，須視各人的收入情形及家庭經濟環境為標準，通常如果各人儲蓄收入總額的十分之一，大概不至於影響到生活。要是經濟環境允許，當然愈多愈好。

家庭財富的投資，可以分為學生利息及博取利潤兩類。前者生息的母體大都為流動資本

金錢的形體不變；後者則將金錢變成物體，附有著。投資事業，須極端審慎，目光須準確，應以穩固、合法，利率確定為原則。務使所投的資本不致遭受損失，而同時必須獲得相當的利益。茲將適宜於家庭財產的幾種投資概述於下。(一)購置房地產。家庭投資，以購買房地產為最適宜；因為這種事業利息優厚而相當穩固，要是能夠選擇易於發展繁榮的地段。建築房屋，以備出租，那麼將來在租價上取得的利潤，一定非常豐厚。倘使僱購地產，那就不僅利息增加，同時因地價的上漲，投資事業本身的價格，不難超過原價若干倍。(二)田產。田產的穩固，甚於房地產，利潤則稍遜。投資田產，須擇交通便利，地性肥沃之處，那麼農產品的產量始多，並且可以便於消費。(三)工商業。投資於工商事業，能够促進社會之繁榮，增加國家之生產；可是必須對於擬投資的事業，具有經驗，否則危險性殊大。倘使所投資的事業，屬於本國新興事業，或者足以抵制外貨之傾銷，那麼對於國家民族的福利相當的裨益。投資於工商生產事業，利潤的收穫，有時需要較長的時間，必須有堅定的忍耐力，方能獲得成效。(四)貸款。貸出款項以收取利息，也是家庭投資的一種，我國中等階級以下而稍有餘裕的人家，頗多以放款為副業的。貸出款項，必須有抵押品方能穩固，利息不能超出法定利率以上。(五)公司入股。如公

於商業公司，平時可以領取一定的官息，如公

司有贏利，更能分得紅利。(六)買賣公債。政府發行的公債，定有償還期間，雖利率較小，可是穩固可靠。公債如為建設的目的而發行者，認購人既獲得一定利息，復不贊幫助國家之建設。購買公債，等於貸款，不過貸款乃貸與私人，公債則貸與國家，各種公債按償還期之長短，及担保之厚薄，在市場上每日均有買賣行市。要是目的在博取厚利，可以在市場上認清漲落的趨勢及供求關係，作流動的買賣。不過近乎投機，具有相當的危險性，與家庭投資的目的不無背謬。

家庭儲蓄與投資，可以促使境况寬裕，將來的生活，得以保障。近代文明進化的關係，牠們的國民，大都有儲蓄的習慣，間接促成國家的富強，因為國家的貧富，完全以人民的貧富為轉移。我國所以貧弱，就是由於大多數家庭貧窮；同時消費品很多仰給於外貨之進口，本國方面不能振興工業以與外貨抗衡；而普通家庭的人民，能够投資於本國的生產事業者極少。所以欲求家庭免於窮困，唯有實施儲蓄或從事投資。而實施儲蓄，並不需要收入富裕纔能辦到；縱使收入極微，祇要把經常支出減削一小部份，特別提出，就可以拿來作為儲蓄。大概儲蓄的數額，至少佔收入的十分之一，日積月累，自然可以積成巨數，涓涓之水，可成江河。所以無論那一種家庭，無論任何階級的人民，祇要有儲蓄的決心，即不難獲致成果。

中國家庭中的婆媳問題

王眉君

在我們中國家庭裏婆媳之間，發生衝突的事情很多。古詩「孔雀東南飛」就是描寫焦仲卿妻為婆媳不睦，下堂求去後的一件悲劇。誰都知道造成婆媳不睦的機關是大家庭。古有數代同居的，這其間的複雜，煩惱，罪惡，何堪設想。

自從西洋的風氣传到中國來了以後，中國的數代大家庭制，逐漸漸漸地減少，而代替的，便是小家庭。無奈，「習俗難移」，幾千百年的傳統觀念，一下子要把它改變過來，當然是個很不容易的事。於是在此過渡時代中，婆媳衝突的事情，發生尤為顯著。

欲避免此種衝突，積極的方法，當然是演成小家庭制。然而或因種種關係不能分居時，那惟有採取其他的方法了。現在先來研究事態的原因，以後再加以分析和討論。而補救之。

婆媳衝突的原因大約出下列六點：

一、年齡懸殊 做婆婆的年齡，至少總長過媳婦十八年以上，普通有長過二三十年的，往往婆婆是一個龍鍾老嫗時，媳婦尚像一朵鮮花般的有朝氣，有孩子氣。媳婦的一言一語，一舉一動，婆婆如何能看得入眼，到底不是自己的女兒，自己的女兒是自己養的憑你怎麼樣，不會覺得討厭，這是婆媳不睦的一個原因。

二、思想不同 做婆婆的有婆婆的思想，有希望媳婦終年躲在家裏生男育女，并日親操

的，也有希望媳婦吃素念佛，空下來又又小麻將的，但是媳婦有媳婦的思想，也許媳婦卻希望不時和丈夫出去玩玩，調劑調劑精神，或是不喜歡打牌和唸佛的，於是乎意見便相左了。

三、尊卑觀念 因為尊卑的關係，婆婆以尊長自居，有不滿意時，得隨時向她給個眼色，甚至咆哮，但是絮語的理由，不一定是惡意，不過在媳婦聽了，心裏總覺得不大受用，這又是不睦的一點原因。

四、姑姨兒媳 天下有許多做婆婆的，心裏都有這一個念頭，以為兒子是我親生的，從小朝夕繫在心兒服兒的，而兒子呢腦海中也有了一個母親是最親愛，可是，會幾何時，兒子成了室，媳婦進了門來了，從此兒子的心目中，除了慈母以外，還有一個婆婆。那時候，喧寒問暖，當然由妻子來擔任，母親是較為空閒了。於是乎做婆婆的便有一種莫名的妬嫉油然而生。由妬而恨，由恨而怒，婆媳之間的齟齬就此生了。

五、獨愛己子 子媳有齟齬的時候，做婆婆的往往包庇自己的兒子。世上總是喜歡和自己表同情的多，婆婆既然包庇自己兒子，做媳婦的自然有不快的感覺。

六、心理變態 據某一本書上說：「凡年近五十歲的婦女多少都帶一些歇斯的里症。就是神經變態，原因為凡五十歲左右的婦人，她

社會服務

陳君：年二十九歲，南京市人，中學畢業，揚州中國文學院肄業一年。曾任行政機關等要職。擅長文牘，小楷，鋼板。對於書記工作，經驗宏富。願就軍政機關文書，希望待遇，至少八十元。

崔女士：年二十歲，北平人，中西文打字傳習所畢業。品貌端麗，體格健壯，能耐勞刻苦。對於中西文打字，頗有經驗。茲願就機關公司等打字員，希望待遇至少八十元。

朱君：年三十七歲，江蘇江都人。中學畢業。曾任區公所助理員。縣政府科員等職。對於擬稿繕寫，有豐富之經驗。願任機關團體書記等職，待遇不計。

黎君：年十七歲，江西九江人，初中肄業。為人忠誠。善於計算，因家境關係不克升學。茲願就公司或商界練習生，只須供給膳宿，柯君：年二十歲，江蘇六合人，初中肄業。精神活潑，口才伶俐。對於算術。亦頗精明。願就商號或公司練習生，月給不計。

馬君：年十七歲，南京市人，高小畢業。身體強壯，能刻苦耐勞。願為公司或商店練習生，學習會計技能，月給不計。

夏君：年二十一歲，南京市人，高小畢業。曾任區公所指導員，縣政府監工員。對於國

一生所經過的事情太多，對於人生的一切，都看得非常透澈，同時從各方面所受到的刺激和感想也比較得特別多，刺激受得越深，而其發出來的反應也愈大。喜怒哀樂，無定時地底發作，媳婦便是發作的最好對象。

根據以上六點衝突的原因，其補救的方法，除積極的實行小家庭制外，不妨採取下列幾個辦法：我以為爲避免此種糾紛，其責任須分三方面來負。

第一、做兒子的須負最大的責任，老萊子戲綵娛親，做兒子的對於母親應該時常嬉皮涎臉的引母親快樂開懷。不可以因爲娶了妻子便把老母親冷淡下來，要知對母親是孝，對妻子是愛，孝和愛可以同時並施的。另一方面，對於妻子，遇到和自己的母親衝突時，必須循循善誘，細細分析，務使妻子冰釋前愆而後已。

第二、在婆婆方面，能做到「不癡不聾，不作阿姑阿翁」的兩句話纔好。此外地應該要這樣想，兒子雖是她扶養長大的，但是到了娶妻的階段，她的任務，可說是告一段落，以後凡事業，家務，以及人情來往等，那都是她們小夫婦的責任，做婆婆的可以不必要再心勞日拙了，她可以退休了。她可以享樂了。同時也便是她撫養兒子長大，受兒子報酬的時候了。媳婦的行動，祇要不越軌，不出範圍，儘可聽其自然就是。

第三、在媳婦方面，現代的媳婦，泰半是都受過教育的，古人云：「女子無才便是德。」

「一個女子無才尚且是德，有才豈可不德了嗎？那絕對不是。要知道有才更須有德，老年人的頑固性和多言多語的弊態，前面早已說過，是一種神經的變態，又因爲朝夕相處和其他種種的關係，更會引起無謂的糾紛，媳婦是一知書明大義一應當能够充分的諒解和忍耐，來消滅事態的發生。」

除了以上三方面應負的責任以外，還有兩個條件，須附帶說明的；第一個條件！是三個方面的負責要絕對的，其中之一，不能負至半途，就算完事，例如做婆婆的，起初下一決心，實行「不癡不聾不作阿姑阿翁」的方法，「可是到後來就不願再繼續實踐，中途而廢，而做兒子的也以爲不能再調解再周旋了，也中道而止。同時做媳婦的也以爲不能再忍耐了，還是來一下反抗吧。那末豈不是衝突又起。糾紛還是糾紛。第二個條件是三方面必須同時負責；譬如婆婆因爲聽了兒子的快樂語，倒不表示什麼了，而媳婦却還滔滔不絕地一天比一天兇的吵鬧。而做兒子的却因爲畏首畏尾，不於緊張之時加以調解，待事過之後又淡淡的勸了幾句，這種，三方面不同時負責，婆媳之間的糾紛和衝突豈有消滅的一天？

（按作者是一個小家庭中的媳婦，所以當然沒有像以上一套的麻煩。願一般家庭的讀者們，倘有以上的事情覺得難以解決時，不妨去如法泡製一下子，看是奏效不奏效。）

文算術，均有相當程度，願在公司或洋行商店充當練習生，月給不計。

包君：年二十歲，南京市人，高小畢業。願任商店公司練習生，月給不計。

張君：年十六歲，南京市人，小學程度。家境清寒，能耐勞刻苦。願爲印刷所練習生，月給不計。

劉君：年十三歲，南京市人，小學程度。活潑勤儉，能耐勞刻苦。願爲印刷所練習生，月給不計。

王君：年三十八歲，江蘇揚州人，略識文字。曾任公司機關私人司機十餘年，持有南京市汽車司機執照。對於駕駛汽車及普通修理汽車，特具經驗。願爲機關或私人駕駛汽車，希望待遇，月薪至少八十元。

（一）茲有本京某大公司，委託本所代聘高級職員二位，不限性別籍貫，但須熟悉國際貿易，曾在高中以上商科畢業者合格，待遇從優。符合上列資格而願應徵者，可攜帶證明文件及二寸半身像片二張，親至國民大會堂職業指導所登記予以介紹。

（二）本所茲受本京某大商店委託，徵聘高級店員一位。限於男性，須熟悉五洋商業情形，具有殷實店保，能駕駛自行車，年在三十五歲以下者爲合格。若具有五年以上之商業經驗者尤佳。供給膳宿，待遇從優。願徵者，須攜帶最近二寸像片二張，親至國民大會堂職業指導所登記介紹。

中國社會事業大事記

(自七月十一日至二十日)

十一日 京市平價麵粉繼續公賣。

京市圖書館籌設讀書會。

丹陽洋米運到擬定按日分區出售。

粵省花縣三水兩縣水災慘重賑務會撥款萬元救濟。

鎮江洋米運到米價已趨平穩。

杭市防疫委員會正式成立。

上海女青年會繼續舉辦保姆訓練班。

十二日 中國社會事業協會籌設上海大場公墓。

義振會籌辦特賑救濟首都赤貧。

首都救濟院改善貧民生活。

全國感化院收容人犯實施感化教育。

鎮江墾殖委員會舉行墾殖會議。

浙省府禁止米商囤積居奇。

蘇振分會派員澈查儀徵振務。

糧管會規定首都各機關合作社購米辦法。

上海市伶界舉行大會申籌募慈善經費。

十三日 粵省主席飭順德縣撥款五千元施賑。

丹陽衛生委員會正式成立。

日僑捐助貧兒麵粉發放完畢。

浙江糧管處嚴禁私運食米。

粵省銀行貸款獎勵災區復建。

金壇縣舉行消防宣傳週。

上海兒童圖書館正式開放。

十四日 中國社會事業協會籌辦幻燈講座。

無錫拆卸房屋由縣府酌核辦理。

江都縣努力撲滅蝗蟲。

南京大陸新報發起中日嬰兒健康比賽。

南京市衛生局展長收鼠期限。

華北建設總署撥款與辦魯豫水利。

杭市府籌辦集團購米。

無錫縣府許民衆書發奸商。

十五日 糧管會撥米救濟江陰無錫米荒。

中國社會事業協會主辦產科醫院正式開幕。

京市衛生局收買死蒼蠅。

糧管會浙省辦事處分飭各縣府購儲粉穀。

浙在吳興籌辦謀科職業學校。

嘉善米業公會舉辦平糶。

十六日 中國社會事業協會創辦週診治療車將開始服務。

鳳陽縣府將縣農民借貸

果縣紅卍字會夏令施藥。

當塗組織積穀委員會。

上海特別市衛生局舉行家犬登記。

中國救濟儲備總會舉行越劇勸募會。

上海粵茶葉點職業工會籌辦工會子弟義務學校

滬北區公署舉辦貧民小木貸款處。

南京市銀行附設信託部。

十七日 吳縣政府組織食市場管理所。

漢民衆事務所籌辦民衆食堂。

崑山第四區公所施送平民米糧。

蕪湖警局取締沿路設攤。

首都警察廳預防火災擬訂取締米棚。

京市當局嚴厲取締沿街擺設米攤米販。

滬市府社會局建造茅屋一千所。

重市府社會局召開民衆學校八所。

十八日 杭市府舉辦雜糧救濟院。

首都有關各機關召開防疫會議。

無錫教育局已開辦民衆學校八所。

宜興陶磁業亟待當局救濟。

中國社會事業協會圖書週進推行各省市。

南京市市民協會設施醫給藥處。

安徽省建設廳提倡農村業舉辦貸款。

無錫車夫工會設義務處救濟貧病工友。

十九日 首都義賑會施送暑藥。

京市府擴大京市防疫工作檢驗飲料食品。

棉產改進會創設棉產改進講習所。

南京日文大廳新報舉行中日嬰兒健康比賽。

杭市積極籌備難童救養院。

崑山西墩區公所施米救濟貧民。

二十日 京市府募捐救濟清管學生。

皖省黨部在無蚌設立社會服務處。

天津市籌備集團結婚。

揚州平民工廠積極籌備。

浙省警務局澈查米黨囤積居奇。

會訊

小本貸款處六月份

工作概況

本會小本貸款處自開始放款以來，工作日趨緊張，每日依照規定手續前往貸款者，不下五十人，幾如山陰道上應接不暇之勢，今將該處六月份工作情形分為三點簡述於后：

- 一、六月份貸戶，業經該處調查合格已予放者，計有甲種四戶，乙種七戶，丙種二十九戶，丁種五十戶，戊種十四戶，共計壹百零四戶，合計貸出款數（法幣）為二千四百九十元正，（詳見後附六月份貸款種類戶名營業詳表）。
- 二、在六月份各種貸戶按期繳回貸款者，計有乙種六戶，丙種十九戶，丁種二十七戶，戊種六戶，共計有五十八戶，合計法幣為一百四十一元正。
- 三、現存基金：據該處負責人應之誠稱：該處基金，除已貸出一部分外，尚有現款二萬二千三百三十六元五角正云云。

小本貸款處六月份貸款種類

戶名營業詳表

姓名	貸款種類	金額	營業種類
胡文秀	甲	五十元	洋貨
田叔治	甲	五十元	洋貨

陳新民	甲	五十元	雜貨
徐廷凱	甲	五十元	香煙

甲種四戶計國幣二百元

宋邦德	乙	四十元	中藥
許樹廷	乙	四十元	中藥
黃冠甲	乙	四十元	五金
劉平端	乙	四十元	五金
俞瑞林	乙	四十元	洋貨
夏文亮	乙	四十元	雜貨
韓登雲	乙	四十元	飲食

乙種七戶計國幣二百八十元

程煥章	丙	三十元	雜貨
牛鑫甫	丙	三十元	全
王祥志	丙	三十元	全
成振楮	丙	三十元	全
尙長明	丙	三十元	全
徐叔衡	丙	三十元	全
孫志榮	丙	三十元	全
孫如松	丙	三十元	全
陶登發	丙	三十元	全
陶廣壽	丙	三十元	全
莫少山	丙	三十元	全
張邦迪	丙	三十元	全
單長林	丙	三十元	全
盧舜臣	丙	三十元	全
魏鴻源	丙	三十元	全

丙種二十九戶計國幣八百七十四元

丁永齡	丙	三十元	洋貨
王正銀	丙	三十元	同
汪炳炎	丙	三十元	同
陳宗榮	丙	三十元	同
陳正周	丙	三十元	同
吳聚泉	丙	三十元	同
劉李氏	丙	三十元	同
楊炳榮	丙	三十元	同
楊少平	丙	三十元	同
劉明秀	丙	三十元	同
方子南	丙	三十元	同
王啓發	丙	三十元	同
王志才	丙	三十元	同
魏永山	丙	三十元	同
丁長勝	丁	二十元	雜貨
王照洲	丁	二十元	同
沙啓發	丁	二十元	同
李惟義	丁	二十元	同
徐錫云	丁	二十元	同
夏錦元	丁	二十元	同
高季魯	丁	二十元	同
張應堯	丁	二十元	同
陳敬榕	丁	二十元	同
穆範鳴	丁	二十元	同
魏學燿	丁	二十元	同

王本才	二十元	洋貨
王春生	二十元	同
魯松濤	二十元	同
王學近	二十元	同
余海清	二十元	同
李澤林	二十元	同
胡志祥	二十元	同
魏雲山	二十元	同
張鴻勛	二十元	同
麻子興	二十元	同
魏福培	二十元	同
慶則源	二十元	同
鄭農和	二十元	同
張步沅	二十元	同
王樹山	二十元	同
孫清泉	二十元	同
楊王章	二十元	同
楊福金	二十元	同
萬柯福	二十元	同
金幸奎	二十元	同
俞子卿	二十元	同
黃亞東	二十元	同
莊漢亭	二十元	同
朱家慶	二十元	同
李國梓	二十元	同
李惟炳	二十元	同
李登安	二十元	同
吳長海	二十元	同

李忠元	二十元	梳篦
呂有桃	二十元	銅匠
馬兆華	二十元	飯館
陳士元	二十元	豆腐
陸振國	二十元	銀匠
陳步衡	二十元	飲食
楊發明	二十元	鞋作
劉昌鑫	二十元	刻字
潘文義	二十元	印刷
熊克謨	二十元	水果
哈先發	二十元	同
丁世貴	十元	雜貨
趙文煥	十元	同
謝松濤	十元	同
戴李氏	十元	同
張公志	十元	同
李修仁	十元	飲食
吳賢圻	十元	同
李仲俊	十元	同
金鳳山	十元	同
金文源	十元	印刷
陳永林	十元	機匠
曾李氏	十元	香煙
王乾學	十元	舊貨
李堯生	十元	報販

丁種五十戶計國幣壹千元

以上五種共壹百零四戶
計國幣二千四百九拾元正

小本貸款處六月份貸款人數營業統計表

營業名稱	貸款人數	營業名稱	貸款人數
雜貨	三三	飲食	六
洋貨	一六	書攤	一
香煙	九	水菓	三
中藥	二	菜販	六
五金	二	木匠	一
鞋作	一	棉貨	三
新貨	六	報販	二
銀匠	二	梳篦	一
糖菓	一	銅匠	一
機匠	一	飯館	一
白鐵	一	豆腐	二
刻字	一	印刷	二

右表係五種貨戶(甲乙丙丁戊)共計壹百零四戶

南京產科醫院開幕

本會主辦之南京產科醫院，自勘定尖角營為院址後，籌備以來，修理院舍，購置器械，進行甚速，已於本月二十一日起開始應診。該院為謀產婦嬰兒之絕對安全計，特請富有經驗助產之女醫生，擔任接生，並設立免費接生額，規定凡確屬赤貧，經由合法團體，或保甲長書面證明者，門診住院應收各費，概可全免。

籌建上海大場公墓

本會鑒于事變以後，上海普通私營公墓停頓，一般平民，每感喪葬不便，特于上月間派員赴滬與各方接洽，將滬西大場地方，撥出公地五十畝，建立公墓數所，為注重市內公共衛生起見，設法將市內存放棺槨運往埋葬。

籌備幻燈講座

本會乘此長夏之際，擬舉辦幻燈講座，利用巡迴圖書車，晝夜四出遊行，舉辦路旁講學，俾能灌輸普通知識于一般民衆，現正在籌備之中，一俟全部就緒，即行開始服務。

丁太夫人等巡視兒童教養院

丁太夫人及丁部長太太，素極仁慈為懷，熱心社會事業，因於本月十六日下午三時許，偕同各界人士，由南京乘車赴滬，蒞臨該院視察，並攜帶餅干、麵包、蔬菜、糖果等，慰勞兒童，當由該院趙院長陪同參觀，凡院內各級教室、各兒童寢室、診察室、浴室、盥洗室、運動場、禮堂等各項設施，均極整潔，對於兒童生活、教育、給養情形，尤為關懷備至，後由趙院長率領全體職員集合全院兒童，向丁太夫人等致敬，並由沈副主任代表訓話，語多勸勉懇切，全院兒童聞

之莫不動容，聞該院全體兒童，拜領各種食品後，莫不喜形於色感激不盡。

巡迴圖書車推行各省市

本會主辦之巡迴圖書車，鑒于本京工作成績，尚稱美滿，頗得一般人士之信仰，茲為增進工作效率推行教育起見，特推行至各省市服務，如蘇州、杭州、蕪湖、蚌埠等處，均已次第實現。

發刊上海國民新聞報社會專

業週刊

本會為求發揚推廣社會事業，特假上海國民新聞報新聞社社會專業週刊，刊載有關社會事業之一切理論與實際，自八月份起發刊問世。

舉行首届集團結婚

本會與南京特別市政府會同辦理之集團結婚，自籌備以來，會商多次，一切規則，經雙方磋商，均已決定，先由本會與市府合設一集團結婚辦事處，俟就緒後，即可登報公告開始登記，首次集團結婚，舉行地點及日期，已決定雙十節在國民大會堂，下午舉行。

創辦巡迴診療車

本會為適應季候及社會之需要，謀求平民健康起見，特設計創辦巡迴診療車，聘請富有

經驗醫師及護士，隨車巡迴京市，各重要街道為平民療治疾病，該項診療車，業已製造竣事，小巧玲瓏，裝璜精美，一俟各藥品運到後，即可開始服務。

社會調查工作近況

本會所舉辦社會調查，業經規定計劃，先從南京市作為起點，經製定調查表格，指派工作人員，分赴各該有關社會事業處所調查，現已調查者計南京市同善堂，佛教慈幼院，德育崇善會，興善堂，崇善堂，慈善會，廣利慈善會，崇道善堂，樂善堂，積善堂，濟善堂，義勇消防聯合會，地方公會，普善堂，首都義振會，紅十字會，衆志復善堂，明德慈善堂，繼善會，仁育堂，長生慈善會等，一俟將來調查完竣，再為列表詳為分析，俾得明瞭本市社會事業之狀況，以作本會事業與革之參考。

中國社會專業協會

南京兒童教養院

地址：南京鼓樓雙龍巷

尖角營四十五號

本會通過章程一束

中國社會事業協會小本貸款處組織簡章

第一條 中國社會事業協會為救濟首都失業貧

民從事小本土產事業起見特設小本貸款處（

以下簡稱本處）免利貸款

第二條 本處置事務調查審核三股分掌本處各

項事務

第三條 事務股職掌如左

一、關於文書撰擬收發保管事項

二、關於貸款之收放事項

三、關於一切賬冊之記載事項

四、關於編造收放款項報告事項

五、關於其他有關出納事項

六、關於庶務事項

第四條 調查股職掌如左

一、關於借款人及保證人之查對事項

二、關於貸款種類及用途之統計事項

三、關於催繳貸款事項

四、關於其他調查事項

第五條 審核股職掌如左

一、關於申請貸款之審核事項

二、關於通知借款人取款及撥款事項

三、關於一切賬冊之審核事項

四、關於其他審核事項

第六條 本處設主任一人受中國社會事業協會經濟扶助事業委員會之指導監督綜理本處事

務

第七條 本處各股股幹事一人及助理幹事若干人承主任之命處理各股事務

第八條 本規則經呈准備案後施行

社會旬報社組織簡則

(一) 社會旬報係本會之機關報專刊物依本會章程第十條規定由第五組負責編輯發行工作

(二) 本報發行人由本會總幹事担任之

(三) 本報設立編輯一人由理事長於第五組正副主任中指定一人担任之

(四) 編輯兼廣告一人由第五組幹事担任之

(五) 助理編輯兼校對發行各一人由第五組助理幹事担任之

(六) 本簡則經核准後施行

中國社會事業協會

首都職業指導所

地址：南京國府路國民大會堂

電話：二二八九八

社會旬報

第十一期

(每期售價國幣壹角)

編輯者

中國社會事業協會

南京湖南路十八號

出版者

中國社會事業協會

經銷者

中央書報發行所

分銷處

全國各大書局

廣告刊例

地位	全面		四分之一
	半面	面	
底封面外	一五元	100元	
底封面內	100元	六元	三元
普通	八元	四元	二元

長期刊登價目面議

徵稿簡則

- 一 本報宗旨在提高社會事業促進社會建設
 - 二 來稿文體不拘每篇字數以三千字為度
 - 三 本報對來稿有改刪權不願刪改者請先聲明
 - 四 來稿如須退回請附郵票
 - 五 來稿請書明真實姓名及通訊地址
 - 六 來稿發表時署名自便
 - 七 來稿經登載後每千字敬致薄酬五元
- 來稿請寄中國社會事業協會社會旬報社

備考

						○	平		
						〇〇	平		
			〇二	〇〇	一〇三	〇〇	平		
小	麥	每石	四七	〇〇	四三	〇〇	跌	四	〇〇
	豆	每石	五三	〇〇	四九	〇〇	跌	四	〇〇
	麵粉	每袋	二八	五〇	二八	〇〇	跌	〇	五〇
	麵粉	每袋	二七	〇〇	二五	三〇	漲	一	七〇
	麵粉	每袋	二五	二〇	二二	三〇	漲	二	九〇
	油	每担	一六〇	〇〇	一五〇	〇〇	漲	一〇	〇〇
	油	每担	一四五	〇〇	一四五	〇〇	平		
白	糖	每袋	二一〇	〇〇	二〇一	〇〇	跌	九	〇〇
砂	糖	每袋	二一〇	〇〇	二〇三	〇〇	跌	七	〇〇
精	鹽	每担	一七	七〇	一七	七〇	平		日 金
淮	鹽	每担	一六	四〇	一五	九〇	跌	〇	五〇 日 金
大英牌	香烟	每箱	二一五〇	〇〇	一九八〇	〇〇	漲	一七	〇〇
老刀牌	香烟	每箱	一六六〇	〇〇	一四〇〇	〇〇	漲	二六	〇〇
大前門	香烟	每千小包	五八〇	〇〇	五六五	〇〇	漲	一五	〇〇
五華牌	香烟	每箱	一一七〇	〇〇	一〇八〇	〇〇	漲	九〇	〇〇
四十二支	棉紗	每包	二九九〇	〇〇	二九六〇	〇〇	漲	三〇	〇〇
三十二支	棉紗	每包	二三六〇	〇〇	二二一〇	〇〇	漲	一五〇	〇〇
二十支	棉紗	每包	一九二〇	〇〇	一九二〇	〇〇	平		
火	油	每箱	四〇	〇〇	四〇	〇〇	平		
火	柴	每箱	一一〇	〇〇	一一〇	〇〇	平		
洋	燭	每箱	三四	二〇	三二	五〇	跌	一	七〇
肥	皂	每箱	八五	〇〇	八五	〇〇	平		

計

統

中央儲備銀行

國家銀行

本行特權

本行業務



額國幣一萬萬圓

一 發行本位幣及輔幣之兌換券

二 經理國庫

三 承募內外債並經理其還本付息事宜

四、經理國營事業金錢之收付

五、管理全國銀行準備

六、代理地方公庫

七、經收存款

八、國民政府發行或保證之國庫證券及公債息票之重貼現

九、國內銀行承兌票國內商業匯票及期票之重貼現

十、買賣國外支付之匯票

十一、買賣國內外股實銀行之即期匯票支票

十二、買賣國民政府發行或保證之公債庫券

十三、買賣生金銀及外國貨幣

十四、辦理國內外匯兌及發行本票

十五、以生金銀為抵押之放款

十六、以國民政府發行或保證之公債庫券為抵押之放款

十七、政府委辦之信託業務

十八、代理收付各種款項

總行 北京

電報掛號 中山東路一號
 中文五五四四 (各地)
 英文 (Carbank) (一律)
 電話 二二二一〇・二三七五一
 二二五四一・二二五四八

上海 行

電報掛號 外灘十五號
 中文八六二八

蘇州 行

電報掛號 觀前街一八九號
 中文五五四四
 電話 六八九三
 杭州 行
 電報掛號 太平坊大街惠民街角
 電話 二七七〇